

This ebook is for the use of anyone anywhere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most other parts of the world at no cost and with almost no restrictions whatsoever. You may copy it, give it away or re-use it under the terms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included with this ebook or online at www.gutenberg.org. If you are not loca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you'll have to check the laws of the country where you are located before using this eBook.

Title: 玉壺清話

Author: active 11th century Wenying

Release date: December 27, 2007 [eBook #24052]

Language: Chinese

*** START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EBOOK 玉壺清話 ***

Produced by Wong In Mui

第一卷

真宗嘗曲宴群臣於太清樓，君臣歡浹，談笑無間，忽問塵沾尤佳者何處，中貴人奏有南仁者和者。亟令進之，遍賜宴席。上亦頗愛，問其價，中貴人以實對。上遽問近臣曰：「唐酒價幾何？」無能對者，唯丁晉公奏曰：「唐酒每升三十。」上曰：「安知？」丁曰：「臣嘗讀杜甫詩曰：『蚤來就飲一斗酒，恰有三百青銅錢。』是知一升三十錢。」上大喜曰：「甫之詩自可為一時之史。」蘇翰林易簡一日直禁林，得江南徐邈所造欵器，遂以水試於玉堂。一小璫傳宣於公，見之，不識其名，因密奏。既曉，太宗召對，問曰：「卿所玩者，得非欵器乎？」公奏曰：「然。」亟取進之於便坐，上親試之以水，或增損一絲許，器則隨欵，合其中，則凝然不搖。上歎曰：「真聖人切誠之器也。」公奏曰：「願陛下執大寶神器，持盈守成，皆如此器，則王者之業可與天地同矣。」上徐笑謂公曰：「若腹之容酒，得此器之節，安有沉湎之過耶？」蓋公嘗嗜飲過中，故托此以規之。易簡泣謝慚佩。上親撰《欵器銘》及草書《誠酒詩》以賜焉。樞密直學士劉綜出鎮並門，兩制、館閣皆以詩寵其行，因進呈。真宗深究詩雅，時方競務西崑體，磔裂雕篆，親以御筆選其平淡者，止得八朕。晁迥云：「夙駕都門曉，微涼苑樹秋。」楊億止選斷句：「關榆漸落邊鴻過，誰勸劉郎酒十分。」朱巽云：「塞垣古木含秋色，祖帳行塵起夕陽。」李維云：「秋聲和暮角，膏雨逐行軒。」孫僅云：「汾水冷光搖畫戟，蒙山秋色巢層樓。」錢惟演云：「置酒軍中樂，聞笳塞上情。」都尉王貽永云：「河朔雪深思愛日，並門春暖詠甘棠。」劉筠云：「極目關山高倚漢，順風鷗鷺遠凌秋。」上謂綜曰：「並門在唐世皆將相出鎮，凡抵治遣從事者，以題詠述懷寵行之句，多寫於佛宮道院，纂集成編，目《太原事績》，後不聞其作也。」綜後寫御選句圖立於晉祠。綜，名臣也。少孤，依外兄通遠軍使董遵誨以從學，遵誨遣綜貢馬於朝，還日，太祖解真珠盤龍帶，遣綜齎賜遵誨。綜時年十六歲，奏曰：「臣外兄止以方貢修人臣之常節，陛下解寶勳賜之，臣竊恐動臣別立殊績，陛下當何以為賜。」敷奏清雅，辭容秀徹。太祖愛之，謂左右曰：「兒非常材。」從容謂之曰：「吾委遵誨以方面，不得以此為較。」後雍熙二年，擢第於梁顛榜中。同年錢若水深器之，推挽於朝。興國中，太宗建秘閣，選三館書以置焉，命參政李至耑掌。一日，李昉、宋琪、徐鉉三學士叩新閣求書以觀，至性畏慎，拒曰：「肩鑰誠某所掌，簽函巾篋，嚴秘難啟，奈諸君非所職，竊窺不便。」三人者笑謂至曰：「請無慮，主上文明，吾輩苟以觀書得罪，不猶愈他咎乎？」因強拉秘鑰啟窺。至密遣閤使聞奏。上知之，亟走就閣賜飲，仍令盡出圖籍古畫，賜昉等縱觀。昉上言：「請升秘閣於三館之次。」從之。仍以飛白閣額賜之，及賜草書《千字文》。至請勒石，上曰：「《千字文》本無稽，梁武帝得鍾繇破碑，愛其書，命周興嗣次韻而成之，文理無足取。夫孝為百行之本，卿果欲勒石，朕不惜為卿寫《孝經》本刻於閣壺，以敦化也。」熙寧元年，狀元呂公湊為京尹，上殿進札子，時府推官郎中周約隨趨於後。今上忽問呂曰：「卿體中無恙否？」呂對曰：「臣無事。」斯須又問：「卿果覺安否？」呂又對曰：「臣不敢強。」時呂公神采氣燄，略無少虧。將退，又問周曰：「卿見呂湊如何？」周對曰：「以臣觀湊，似亦無事。」呂出殿門，深疑之，整巾拂面，索鏡自照，問周曰：「足下果見湊如何？」周曰：「龍圖無自疑，容彩安靜。」果數日感疾，迤邐不起。此較然知聖人之觀物殊有夙見，況他事可昧天鑒哉。周中立責授巴陵，親語其尉朱元明。元明，佳士也，敢妄說乎。景德三年，有巨星見於天氏之西，光芒如金圓，無有識者。春官正周克明言：「按《天文錄·荊州占》，其星名周伯，語曰：『其色金黃，其光煌煌，所見之國，太平而昌。』」又按《元命苞》，此星一曰德星，不時而出。」時方朝野多歡，六合平定，鑾輿澶淵凱旋，方域富足，賦斂無橫，宜此星之見也。克明本進士，獻文於朝，召試中書，賜及第。太宗將親攻范陽，李南陽至參大政，以二策抗疏為奏：「願陛下選將帥中威武有謀、敦龐多福、克荷功名者，授宸算，付銳兵，俾往徵之。大駕不出京輶，恭守宗祧，慰撫黔庶，示敵人以閒暇，策之上也；大名，河朔之咽喉，或暫駐清蹕，揚天威以壯軍聲，策之中也；若其邊霜朔雨，朝塵夕埃，翻龍鳳於旗常，擁貔貅於鑾輅，勞侵黼宸，士失耕農，非愚臣所知也。」疏既入，繼以目疾求退，士論嘉之。曹武惠彬始生，周晬日，父母以百玩之具羅於席，觀其所取。武惠左手捉干戈，右手取俎豆。斯須，取一印，餘無所視。後果為樞密、使相，卒贈濟陽王，配享帝食。公雖兼將相之領，不以爵祿自大。造門者，皆降廡而揖。不名呼下吏，吏之稟白者，雖劇暑，不冠不與見。伐江南、西蜀二國，諸將皆捆載而歸，惟公但圖史衾篋而已。為藩帥，中途遇

朝紳，必引車為避。過市，戢其傳呼，戒導吏去馬不得越十輪，恐壅遏市井。性仁 恕，清慎無撓，強記，善談論。清白如寒儒，宅帑無十日之畜，至坐武帳，止衣弋絺紵 袍、素胡牀而已。徵幽州，偶失律於涿鹿，素服待罪。趙參政昌言請案誅。朝廷察之，止責右驍衛上將軍，未幾遂起。趙參政自延安還，因事被劾於尚書省，久不許見。時公 已復密使，三抗疏，力雪之，方許朝謁。士論歎伏。子璩，天禧三年授使相，拜制未久而卒。太宗將蒐漁陽，李文正昉抗疏力諫曰：「臣聞古哲王之制，國方五千里，務安諸夏，不 事要荒。豈威德不能加乎蓋不欲以四夷勞中國。陛下豈不聞秦戍五嶺，漢事三邊，道殣 相枕，戶籍消滅，一人失道，億兆惟毒！然而開遠夷，通絕域，必因魁杰之主，濟以好 事之臣。所以張騫鑿空，班超投筆，或以重寶結之，或以強兵懾之，投軀於萬死之地， 快志於一朝之憤。煬帝規模廣遠，欲吞秦、漢，自勞萬乘，親出玉關，關右流沙騷然， 民不聊生。觀陛下又欲事煬帝、秦、漢之事」云云。公居常奏論皆雍容和婉，未嘗有逆 鱗之節，此疏之上，士論駭伏。後果伐燕無成，太宗方憶前疏忠鯁，始賜手詔，厚諭其 家。太祖初有事於太社，時國中墜典多或未修，太社祝文亦亡舊式，詔詞臣各撰一文，騰錄 糊名以進。上覽之，謂左右曰：「皆輕重失中。」獨御筆親點一文曰：「惟此庶乎得 體。」閱視之，乃實儀撰者。文曰：「惟某年太歲月朔日，宋天子某啟昭告於太社：謹因仲春、仲秋，祇率常禮，敬以玉帛，一元大武，柔毛剛鬣，明粢香蕡，嘉薦醴齊，備 茲禋瘞，用伸報本。敢以后土句龍氏配神。作主惟神，品物賴之載生，庶類資以含洪。 方直所以著其道，博厚所以兼其德，有社者敢忘報乎尚饗。」遂詔儀定其儀注。公以 《開元禮》參酌於三代之典，繼以進熟之際作《雍和樂》。太社之饌自正門入，配坐之 饌自左闈入。皇帝詣疊洗之儀，並如圓丘。詣太社樽所，執樽者舉冪，贊酌醴齊，太常 卿引皇帝於太社神坐前捧爵跪奠，太祝持版進於神坐之右，西向，跪讀祝文。 黃夷簡間雅有詩名，在錢忠懿王椒幕中陪尊俎二十年。開寶初，太祖賜椒開吳鎮越崇文 耀武功臣，遣夷簡謝於朝。將歸，上謂夷簡曰：「歸語元帥，朕已於薰風門外建離宮， 規模華壯，不減江浙，兼賜名『禮賢宅』，以待李煜與元帥，先朝者即賜之。今煜岷強 不朝，吾將討之，元帥助我乎無為他謀所惑，果然，則將以精兵堅甲奉賜。向克常州， 元帥有大功。俟江南平，可暫來相見否無他，但一慰延想爾，固不久留。朕執圭幣三見 於天矣，豈敢自誣即當遣還也。」夷簡受天語，俯首而歸，私自籌曰：「茲事大難，王 或果以去就之計見決於我，胡以為對」殆歸，見椒，因不匿，盡以天訓授之，遂稱疾於 安溪別墅，保身潛遁。夷簡《山居》詩有「宿雨一番蔬甲嫩，春山幾焙茗旗香」之句。 雅喜治釋。咸平中，歸朝為光祿少卿，後以壽終焉。 苗訓仕周為殿前散員，學星術於王處訥。從太祖北征，處訥諭訓曰：「庚申歲初，太陽 躔亢宿，亢怪性剛，其默乃龍，恐與太陽並駕，若果然，則聖人利見之期也。」至庚申 歲旦，太陽之上復有一日，眾皆謂目眩，以油盆俯窺，果有兩日相磨蕩，即太祖陳橋起 聖之時也。處訥幼夢持鏡照天，列宿滿中，割腹納之，遂通曉星緯之學。太祖即位，樞 密使王樸建隆二年辛酉歲撰《金雞曆》以獻。上嘉納之，即改名曰《應天曆》，御制歷 序。處訥謂所知曰：「此歷更二十年方見其差，必有知之者，吾不得預焉。」至太平興 國六年辛巳，吳昭素直司天監，果上言《應天曆》大差，太宗詔修之。 錢昱，忠獻王宏佐長子也。讀書強記。在故國，與贊寧僧錄迭舉竹數束，得一事抽一 條，昱得百餘條，寧倍之，昱著《竹譜》三卷，寧著《筍譜》十卷。昱輕便美秀，太祖 受禪，伯父椒遣持貢入闕，賜後苑宴射。時江南使者已先中的，令昱解之，應弦而中， 賜玉帶旌賞之。歸朝，願以刺史求試，乞換台閣，送學士院試制誥三篇，格在優等，改 秘書監。尤善翰牘，太宗取閱，深愛之，謂左右曰：「諸錢筆札多學浙僧亞棲書，體格 浮軟，其失仍俗，獨此兒不類。」以御書金花扇及行草寫《急就章》賜之。後南郊， 當 增秩，上曰：「丞郎德應星象，昱，王孫也，檢操無守，不宜膺之。」授鄧團，蓋慎惜 名器也。太祖徵太原還，至真定，幸龍興觀。道士蘇澄隱迎鑿駕，霜簡星冠，年九十許，氣貌翹 竦。上因延問甚久，自言：「頃與亳州道士丁少微、華山陳搏結游於關洛，嘗遇孫君房 獐皮處士。」上問曰：「得何術」對曰：「我得長嘯引和之法。」遂令長嘯，其聲清入 杳冥，移時不絕。上嘿久，低迷假寢。殆食頃，方欠伸，其聲略不中斷。上大奇之，因 問引導之法，養生之要。隱對曰：「王者養生異於是。老子曰：『我無為而民自化，我 無欲而民自正。』無為無欲，凝神太和。黃帝、唐堯所以享國永圖，得此道也。」遂賜 頤素先生。 戚同文，宋都之真儒，雖古之純德者，殆亦罕得。其徒不遠千里而至，教誨無倦，登科 者題名於舍，凡孫何而下，七榜五十六人。不善沽矯，鄉里之饑寒及婚葬失其所者，皆 力賑之。好為詩，有《孟諸集》。楊侍讀徽之守南都，召至郡齋，禮遇益厚，唱和不 絕。楊謂君曰：「陶隱居昔號堅白先生，以足下純白可伴，僕輒不揆，已表於朝，奏乞 堅素之號，未知報否」後果從請。及設舊學百餘楹，過如庠序之盛。州郡惜其廢，奏乞 賜額為本府書院。命奉禮郎戚舜賓主之，即綸子也。 李南陽至嘗作《亢宮賦》，其序略曰：「予少多疾，羸不勝衣，庚寅歲冬夕，忽夢游一 道宮，金碧明煥，一巨殿，一寶牀，巋然於中。一金龍蟠踞於牀之上，碧鬚金鬣，光射 天地。旁有綠衣道士，轉眄若岩電，謂余曰：『此亢宿之宮也。大象無停輪，宜速拜 之，汝將事此龍，積疾亦消。』予將拜，龍輒先拜至。」至道初，太宗立真宗為皇太 子，命公與李沆相並為賓客，太宗戒真皇曰：「二臣皆宿儒重德，不可輕待，吾選正 人 輔導於汝，宗基國本，吾無慮矣。」真宗恭稟皇訓，見必先拜，符亢宮之兆也。 李集賢建中，衝退喜道，處措紳有逍遙之風，善翰札，行筆尤工，至於草隸分篆，俱絕 其妙，人得之則寶焉。為詩清淡閒暇，如其人也。有《杭州望湖樓》詩：「小艇閒撐 處，湖天景物微。春波無限綠，白鳥自由飛。落日孤汀遠，輕煙古寺稀。時攜一壺酒， 戀到晚涼歸。」《西湖》詩有「漲煙春氣重，貯月夜痕深」之句，皆類於此。晚喜洛中 景物，求留居。園池亭榭，蕭灑自如，每喜誦《楞嚴經》中四句云：「將聞持佛佛，何 不自聞聞，聞復翳根除，塵消覺圓淨。」凡起居皆詠之。後被詔與張君房集賢校勘《道 藏》，時號稱職。 真宗為壽春郡王、開府，太宗詔宰臣：「為朕選端方純明、有德學、無過闕臣僚二人為 王友。」僉擇累日，惟得崔遵度、張士遜爾。遵度與物無競，口未嘗言是非，清潔完 如，不喜名勢，掌右史十年，每立殿墀，匿身楹檻之外，以避顧眄。善琴，得古人深 趣，著《琴箋》十篇。鳴琴於室，妻子殆不得見，通夕只聞琴聲。張士遜鄧公，生均州 鄖鄉深山間，始冠已有純德，稱於鄉里。京西舊有淫祀曰大戒，其設頗雄，立二十四 司、三十六門。公幼往觀之，其巫傳神語曰：「張秀才請於中書門下坐。」後果以師儒 之重相仁廟，出處皆太平，壽八十六。 長安一巨塚壞，得古銅鼎，狀方而四足，古文一十六字，人莫之曉。命句中正辨其篆， 曰：「此鳥跡文也。其詞曰：『天王遷洛，岐、鄂錫公。秦之幽宮，鼎藏於中。』」命 杜鎬考其事，曰：「武王克殷，都於鄂、鎬，以雍州為王畿。及平王東遷洛邑，以岐、 鄂之地賜秦襄公。篆曰『岐、鄂錫公』，必秦襄之墓也。」後耕人果得折豐碑，刻云「秦襄公墓」。中正有字學，篆、隸、行、草盡精，與徐鉉校定《說文》，又同吳楊文 舉撰《雍熙廣韻》，遂值史館，篆太宗神主，藏太室西壁，及篆謚寶，遂賜金紫。益州 華陽人也。 太祖問趙韓王：「儒臣中有武勇兼濟者何人？」趙以辛仲甫為對，曰：「仲甫才勇有 文，頃從事於郭崇，教其射法，後崇反師之。膽辨宏博，縱橫可用。」遂召見。時太祖 方以武臣戡定寰宇，更不暇他試，便令武庫以烏漆新勁弓令射。仲甫輕挽即圓，破的而 中。又取堅鎧令擲之，若被單衣。太祖大稱愛。仲甫奏曰：「臣不幸本學先王之道，願 致陛下於堯、舜之上，臣雖遇昌時，陛下止以武夫之藝試臣，一弧一矢，其誰不能？」上慰之曰：「果有奇節，用卿非晚。」後易女歷險易，雍熙三年參大政。公嘗為起居舍 人，使契丹，虜主曰：「中朝黨進者，真驍將也。如進輩有幾？」虜所以固矜者，謂進 本虜族，中國無之。公亟對：「若進輩鷹犬驚材爾，行伍中若進

者不可勝數。」虜主少沮，意欲執之，辛曰：「兩國以誠講好，今渝約見留，臣有死而已。嘗笑李陵輩苟生甘恥於羊酪之域，無足取也。」契丹因厚修禮送之，度其志必不可奪也。

第二卷

開寶塔成，欲撰記，太宗謂近臣曰：「儒人多薄佛典，向西域僧法遇自摩竭陀國來，表述本國有金剛坐，乃釋迦成道時所踞之坐，求立碑坐側。朕令蘇易簡撰文賜之，中有鄙佛為夷人之語，朕甚不喜，詞臣中獨不見朱昂有譏佛之跡。」因詔公撰之。文既成，敦崇嚴重，太宗深加歎獎。公舉進士之時，趙韓王深所器重，謂人曰：「朱有君子之風，壽德遠到。」時宗人朱遵度有學名，謂之「朱萬卷」，目公為「小萬卷」。易女歷清貴三十年，晚以工部侍郎懇求歸江陵。逾年方允。止令謝於殿門外，復詔賜坐。時方劇暑，恩旨寵留，詔秋涼進程。時吳淑贈行詩，有「浴殿夜涼初閣筆，渚宮秋晚得懸車」之句，尤為中的。錫宴玉津園，中人傳詔，令各賦詩為送。若李承旨維有「清朝納祿猶強健，白首還家正太平」，及陳文惠公堯佐「部吏百函通爵裡，送兵千騎過荊門」之句。凡四十八篇，皆警絕一時，朝論榮之。弟協亦同時隱，皆享眉壽，家林相接，謂之渚宮二疏。荊帥陳康肅堯咨表其居為東、西致仕坊。八十二薨，門人請謚正裕先生。王宮保溥，乾德初相太祖，以舊相先朝令德，固優待之。故事，一品班在台省之後，特製分台省班於東西，遂為著式。公父祚，並州郡小吏，後以防禦使致仕於家，眉壽康福。每搢紳拜於其家，置樽為壽，公必朝服侍立，客輒不安，引避於席。祚曰：「學生僕之弟屯犬爾，豈煩謙避耶」溥後纂集蘇冕、崔鉉二《會要》，撰成一百卷，目曰《唐會要》。教其子貽孫，尤負奧學。上嘗問趙韓王曰：「男尊女卑，男何以跪而女不跪」歷問學臣，無有知者。惟貽孫曰：「古者男女皆跪，至天後世，女始拜而不跪。」韓王曰：「何以為質」貽孫曰：「古詩云『長跪問故夫』。」遂得振學譽。馮瀛王道，德度凝厚，事累朝，體貌山立。其子吉，特浮俊無檢，為少卿。善琵琶，妙出樂府，世無及者。父酷戒之，略不少俊。一日家宴，因欲辱之，處賤伶之列，眾執器立於庭，奏數曲罷，例以纏頭繡綉隨眾伶給之。吉置繡綉於左肩，抱琵琶按膝長跪，厲聲呼謝而退，家人大笑於筵，回首謂父曰：「能為吉進此技於天子否？」凡賓僚飲聚，長為不速，酒酣即彈，彈罷起舞，舞罷作詩，昂然而去，自謂曰「馮三絕」。及撰昭憲太后謚議，舉朝歎服。乾德四年郊，禮容樂節，刊正漸備，有司奏其闕典，但少宗廟殿庭宮懸三十六架，加鼓吹熊羆十二。「按《樂禮》，朝會登歌用《五瑞》，郊廟奠獻用《四瑞》，回至樓前奏《彩茨之曲》，御樓奏《隆安之曲》，各用樂章。又八佾之舞，以象文德武功，請用《元德升聞》、《天下大定》之舞。」率從其請。江南邊鎬初生，其父忽夢謝靈運持刺來謁，自稱前永嘉守，修髯秀彩，骨清神竦，所被衣巾輕若煙霧，曰：「欲托君為父子。頃寄浙西飛來峰翻譯《金剛經》，然其經流分中，有未合佛旨處，願寄君家刊正。無他祝，慎勿以葷羶啖我，及七歲放我出家為真僧，以畢前經。」夢訖，鎬生。眉貌高古，類夢中者，父愛之。小字康樂。成童，聰敏，攻文字盡若夙誦。堅求出家，其親不肯，以葷迫之，初不能食，後亦稍稍。及冠，翹秀髮，姻者眾，雙親強而娶焉。後嗣主愛其博雅，累用之，然而柔懦寡斷，惟好釋氏。初從軍平建州，凡所克捷，惟務全活，建人德之，號為「邊羅漢」。及克湘潭，鎬為統軍，諸將欲縱掠，獨鎬不允，軍入其城，巷不改市，潭人益喜之，謂之「邊菩薩」。及帥於潭，政出多門，絕無威斷，惟事僧佛，楚人失望，謂之「邊和尚」。太祖初郊，凡闕典大儀，修講或未全備，至於勘契之式，次郊方舉。大禮畢，鑾轎還至闕門，則行勘箭之儀，內中過殿門，則行勘契之儀。勘箭者，其箭以金銅為鏃，長三寸，形若鑿柄。其筈香檀木為之，長三尺，金鏤飾其端，以絳羅泥金囊韜之，金吾仗掌焉。其鏃以紫羅泥金囊貯之，駕前司掌焉。每大駕還，闔中扇。駐蹕少俟，有司聲云：「南來者何人」駕前司告云：「大宋皇帝。」行大禮畢，禮儀使跪奏曰：「請行勘箭。」金吾司取其筈，駕前司取其鏃，兩勘之罷，即奏曰：「勘箭訖。」有司又聲曰：「是不是」贊喝者齊聲曰：「是。」如是者三，方開扇分班起居迎駕。大輅方進，勘契者以香檀刻魚形，金飾鱗鬣，別以香檀板為魚形，坎而為范。其魚則駕前司掌焉，其范則宮殿門司掌焉。鑾輿過宮殿門，以魚合范，然後開扇迎駕。其贊唱喝迎拜，一如勘箭之式。真宗喜談經，一日，命馮元談《易》，非經筵之常講也。謂元曰：「朕不欲煩近侍久立，欲於便齋亭閣選純孝之士數人上直，司人便裘頂帽，橫經並坐，暇則薦茗果，盡笑談，削去進說之儀，遇疲則罷。」元薦查道、李虛己、李行簡三人者預焉。奏曰：「道，歙州人。母病，嘗思鰾羹。方冬無有市者，道泣禱河神，鰾冰脫巾，取得鰾魚果尺餘以饋母。後舉賢良，入第四等。虛己母喪，醫者曰：『浮翳泊睛，但舌舐千日，勿藥自瘳。』虛己舐睛二年，遂明。行簡父患癰極痛楚，以口吮其敗膏，不睡於地，父疾遂平。」真宗立召之，日俾陪侍，喜曰：「朕得朋矣。」太祖收並門，凱旋日，范杲為縣令，叩回鑾進講《聖壽詩》，有「千里版圖來浙右，一聲金鼓下河東」之句。上愛之，賜一官，改服色。擒劉鋹至闕下，欲獻俘太廟，莫知其儀。時張昭以戶部尚書致仕於家，深識典故，國初規制，皆張昭與竇儀所定。太祖遣學士李瀚就問俘廟之儀，庶同參酌。張昭臥病，口占其式以授瀚，不遺一字，瀚遂心服昭之該明。太宗居晉邸，問竇僚：「今朝父子一德者何人？」有以劉溫叟父子為對者。溫叟父岳，退居河陰，溫叟方七歲，嘗謂客曰：「吾老矣，他無所說，但得世難稍息，與此兒偕為溫、洛之叟，耕釣煙月，為太平之漁樵，平生足矣。」後記父語，父因名焉。岳，後唐為學士；溫叟，晉少帝時又為學士，人盡榮之。受命之日，抱敕立堂下，其母未與之見。隔簾聞魚鑰聲，俄而開篋，二青衣舉一箱至庭，則紫袍兼衣也，母始捲簾見之，曰：「此則汝父在禁林內庫所賜者。」溫叟跪泣捧受，開影寢列袍，以文告其先，方拜母慶。以父名岳，終身不聽樂，大朝會有樂，亦以事辭之，客有犯其諱，則慟哭急起，與客遂絕。太宗聞之，嘉歎益久。溫叟時為中丞，家貧，太宗致五百緡以贈之，拜貺訖，以一櫃貯於御史府西楹，令來使緘鑄而去。至明年端午，以紈扇、角黍贈之，視其封宛然。所親諷之曰：「晉邸贈緡，恤公之貧，盍開扇以濟其乏。」溫叟曰：「晉王身為京兆尹，兄為天子，吾為御史長，拒之則鮮敬，受之則何以激流品乎？」後太宗聞之，益加歎重。乾德三年再郊，范魯公質為大禮使，以鹵簿青油隊舊有甲騎盡聚於武庫，磨鏗堅厚，精明可畏，於禮容有所不順。陶穀尚書為禮儀使，出意絕之，以青綠畫黃絕為甲文，青巾裹之。綠青絕為下裙，絳皮為絡，長短至膝，加珂紋銅鈴，繞前膺及後鞞，至今用焉。穀本姓唐，避晉祖諱易之。明博該敏，尤工曆象。時偽晉虜勢方熾，謂所親曰：「五星數夜連珠於西南，已累累大明，吾輩無左衽之憂，有真主已在漢地。觀虜帳騰蛇氣纏之，虜主必不歸國。」未幾，德光薨於漢。又李東起，芒侵於北，穀曰：「胡雖非久自相吞噬，安能亂華」後皆盡然。竇禹鈞生五子：儀、儼、侃、偁、信等，相繼登科，馮瀛王贈禹鈞詩，有「靈椿一樹老，丹桂五枝芳」。時號「竇氏五龍」。昆仲材業，儀、儼尤著。儀為禮部侍郎，太祖欲相之。趙韓王自寡學，忌儀明博，亟引薛居正參大政以塞之。弟儼素蘊文學，為周世宗所重，判太常寺，校管籥鐘磬，辨清濁上下之數，分律呂還相之法，去京房清宮一管，調之二年，方合大律。又善樂章，凡三弦之通、七弦之琴、十二弦之箏、二十五弦之瑟、三漏之龠、七漏之笛、八漏之篴、十七管之笙、二十三管之簫皆立譜調，按通而合之。器雖異而均和不差，編於歷代樂章之後，目曰《大周正樂

譜》。樂寺掌之，依文 教習。尤善推步星曆。與盧多遜、楊徽之同在諫垣，預謂二公曰：「丁卯歲，五星當連 珠於奎，奎主文，又在魯分，自此天下始太平，二拾遺必見之，老夫不與也。」果在乾 德丁卯歲，五星連珠於奎，太宗鎮克、海。其明博如此。太祖嘗謂趙普曰：「卿若不讀書，今學臣角立，雋軌高駕，卿得無愧乎？」普由是手不 釋卷，然太祖亦因是廣閱經史。李瀚及第於和凝相榜下，後與座主同任學士。會凝作相，瀚為承旨，適當批詔，次日於 玉堂輒開和相舊閣，悉取圖書器玩，留一詩於榻，攜之盡去，云：「座主登庸歸鳳閣， 門生批詔立龍頭。玉堂舊閣多珍玩，可作西齋潤筆不。」艾侍郎穎，少年赴舉，逆旅中遇一村儒，狀極茸闌，顧謂艾曰：「君此行，登第必 矣。」艾曰：「賤子家於鄆，無師友，加之汶上少典籍。今學疏寡，聊觀場屋爾，安敢 俯拾耶？」儒者曰：「吾有書一卷以授君，宜少俟於此，詰旦奉納。」翌日，果持至，乃《左傳》第十卷也。謂艾曰：「此卷書不獨取富貴，後四十年亦有人因此書登甲科，然 齡祿俱不及君，記之。」艾頗為異，時亦諷誦，果會李思知舉，試《鑄鼎象物賦》，事 在卷中，一揮而就。愚愛之，擢甲科。後四十年，當祥符五年，御前放進士，亦試此 題，徐閣為狀元。後艾果以戶部侍郎致仕，七十八歲薨於汶；徐年四十四，為翰林學士 卒。乾德初，國用未豐，蘇曉為淮漕，議盡權舒、廬、蕪、黃、壽五州茶貨，置十四場，一 萌一葉，盡搜其利。歲衍百餘萬緡，淮俗苦之。後曉舟敗溺，淮民比屋相賀。 秦亭之西北夕陽鎮，產巨材，森鬱綿互，不知其極，止利於戎。建隆初，國朝方議營 造，尚書高防知秦州，闢地數百里，築堡扼其要，募兵千餘人，為彩造務。與戎約 曰：「渭之北，戎有之；渭之南，秦有之。」果獲材數萬本，為樁蔽渭而下。後番部率 帳族絕渭奪筏殺兵，防出師與戰，剪戮其眾，生擒數十人，繫俘於獄以聞。太祖憫之， 曰：「奪其地之所產，得無爭乎仍速邊州之擾，不若罷之。」下詔厚撫其酋，所繫之 戎，各以袍帶優賜之，遣還其部，諸戎泣謝。後上表，願獻美材五十萬於朝。 許仲宣，青社人。三為隨軍轉運使，心計精敏，無絲髮遺曠。徵江南，軍中之須，當不 備之際，曹武惠公固欲試之，凡所索則隨應給。王師將夜攻城，仲宣陰計之曰：「永夕 運錘，寧不食耶既膳，無器可乎？」預科陶器數十萬，夜半爨成食，兵將就食，果索 其 器，如數給之，他率類此。徵交州，為廣西漕，士死於瘴者十七八，大將孫金興失律， 仲宣奏乞罷兵。不待報，以兵分屯湖南諸州，開帑賞給，縱其醫餌，謂人曰：「吾奪瘴 嶺客魂數萬，生還中國，已恨後時，若更俟報，將積屍於廣野矣。誅一族，活萬夫，吾 何恨哉？」又飛檄諭交人以禍福，交人遂送款乞內附，遣使修貢。仲宣上表待罪，太宗褒 詔，大嘉之。以秘書監致仕於家，八十三終，諡仁惠公。《愍說》者，不知何人所撰，偶一敝冊中錄之云：「熙寧丙辰四月二十六日，襄州通衢 一死婦，理官驗之，帶二公符云：『潭州婦人阿毛，其夫楊全配隸房陵，既死本州，請 陳願負夫骨歸葬故鄉，遭時大疫，遂斃於道。』」嗚呼！轅門之匹婦，豈不知改從於 人，免凍餒以苟餘生乎翻能以義藏中，瑩然不憚數千里之遠，負夫骨以歸，此節婦義女 之為，反斃於道。天乎！福善助順之理，信所以難忱也。膏粱士族之家，夫始屬 纊，已 欲括囊結囊求他耦而適者多矣，宜將何理以殛之。郭忠恕畫殿閣重複之狀，梓人較之，毫釐無差。太宗聞其名，詔授監丞。將建開寶寺 塔，浙匠喻皓料一十三層，郭以所造小樣末底一級折而計之，至上層餘一尺五寸，殺收 不得，謂皓曰：「宜審之。」皓因數夕不寐，以尺較之，果如其言。黎明，叩其門，長 跪以謝。尤工篆籀詩筆，惟縱酒無檢，多突忤於善人。聶崇義建隆初拜學官，河、洛之 師儒也，趙韓王嘗拜之。郭使酒詠其姓，玩之曰：「近貴全為贖，攀龍即是聾，雖然三 個耳，其奈不成聰。」崇義應聲，反以「忠恕」二字解其嘲曰：「勿笑有三耳，全勝畜 二心。」忠恕大慚，終亦以此敗檢，坐謗時政，擅貨官物，流登州。中途卒，藁葬於官 道之旁。他日親友與斂葬，發土視之，輕若蟬蛻，殆非區中之物也。李留台建中以書學 名家，手寫忠恕《汗簡集》以進，皆科蚪文字。太宗深悼惜之，詔付秘閣。

第三卷

盧多遜相生曹南，方幼，其父攜就雲陽道觀小學。時與群兒誦書，廢壇上有古簽一筒， 競往抽取為戲。時多遜尚未識字，得一簽，歸示其父，詞曰：「身出中書堂，須因天水 白。登仙五十二，終為蓬海客。」父見頗喜，以為吉讖，留簽於家。迨後作相，及其敗 也，始因遣堂吏趙白陰與秦王廷美連謀，事暴，遂南竄，年五十二，卒於朱崖。簽中之 語，一字不差。初，多遜與趙韓王晤皆，太宗踐祚，每召對，即傾之。上以膚受，頗惑 之，黜普於河陽。普朝辭，抱笏面訴，氣懾心懦，奏曰：「臣以無狀之賤，獲事累聖， 況曩日昭憲聖後大漸之際，臣與先帝面受顧命，遣臣親寫二券，令大寶神器傳付陛下， 以二書合縱批文，立臣銜為證。其一書先後納於棺，一書先帝手封收宮中，乞陛下試尋 之，孤危之跡，庶乎少雪。臣此行身移則事起，豺狼在途，危若繫卵，誰與臣辨？」後 果得此書於禁中，帝疑既釋，竄多遜於朱崖。上謂普曰：「朕幾欲誅卿。」故王禹偁《韓王挽詞》有「鴻恩書冊府，遺訓在金滕」，乃此事也。至道元年燈夕，太宗御樓，時李文正昉以司空致仕於家，上亟以安輿就其宅召至，賜坐 於御榻之側，敷對明爽，精力康勁。上親酌御尊飲之，選穀核之精者賜焉，謂近侍 曰：「昉可謂善人君子也，事朕兩入中書，未嘗有傷人害物之事，宜其今日所享也。」 又從容語及平日藩邸唱和之事。公遽離席，歷歷口誦御詩七十餘篇，一句不訛。上謂 曰：「何記之精耶？」公奏曰：「臣不敢妄對，臣自得謝無事，每晨起盥櫛，坐於道 室，焚香誦詩，每一詩日誦一遍，間或卻誦道佛書。」上喜曰：「朕亦以卿詩別笥貯 之，每愛卿翰墨楷秀，老來筆力在否？」公對曰：「臣素不善書，皆 彘犬宗訥所寫 爾。」上即令以六品正官與之，遂除國子監丞。 呂中令蒙正，國朝三入中書，惟公與趙韓王爾，未嘗以姻戚微寵澤。子從簡當奏補，時 公為揆門相，舊制，宰相奏子，起家即授水部員外郎，加朝階。公奏曰：「臣昔忝甲科 及第，釋褐止授九品京官，況天下才能老於巖穴、不能沾寸祿者無限。今臣男從簡始離 襁褓，一物不知，膺此寵命，恐罹陰譴，止乞以臣釋褐日所授官補之。」固讓方允，止 授九品京官，自爾為制。公生於洛中祖第正寢，至易簣，亦在其寢。其子集賢二卿居簡 平日親與文瑩語此事云。 張司空齊賢致仕歸洛，康寧富壽，先得裴晉公午橋莊，鑿渠周堂，花竹照映，日與故舊 乘小車攜觴游釣，榜於門曰：「老夫已毀裂軒冕，或公綬垂訪，不敢拜見。」造一臥 輿，以視田稼。醉則憩於木陰，酒醒則起。嘗以詩戲示故人：「午橋今得晉公廬，花竹 煙雲興有餘。師亮白頭心已足，四登兩府九尚書。」公慕唐李大亮為人，對上前，申明 律意，惟務裁減；又奏乞罷三班吏杖罰，請從贖論，皆可之。為江南東、西漕，經制

饒、信、虔三州錢料，極為永便。又議私鑄之典曰：「小人雖加死法，亦盜鑄不已，間 或敗遁，則嘯聚林谷。臣詢砂鐵錢每一金，煤屑鉛炭亦不減三分，但乞許民間折三分通 用，既無厚利，自然不為矣。」後台省駁議，恐隳縣官法，遂寢其行。 梁丞相適始任刑詳，一旦，隨判院盧南金上殿進札子，奏案中偶有臣僚名次公者，仁宗 忽問曰：「因何名次公？」判院以明法登仕，不能即對，時梁代對曰：「臣聞漢黃霸字次 公，必以霸字而名也。」上遂問曰：「卿是何人？」對曰：「臣秘書丞、審刑詳議官梁 適。」又問：「卿是那個梁家？」對曰：「先臣祖顯、先臣父俱中甲科，獨臣不肖， 於張唐卿榜行間及第。」上曰：「怪卿面貌酷肖梁固。」他日上殿進札子，進罷，適抱 笏俯躬奏曰：「向蒙陛下金

口親諭臣面貌類先臣，伏念先臣祖、父頃事太宗、真宗，皆 祥符之前，不知陛下以何知之？」上曰：「天章閣有名臣頭子，朕觀之甚熟。」適因下 殿泣謝，音儀堂堂，上頗愛之，有用之之意。一旦，中書進熟，除一臣僚為益漕。凡進 之例，更無改批，但紙尾畫「可」而已。忽特批云：「差梁適。」未幾，又除修記注，以合格臣僚進之，復批梁適。自後知制誥至翰林學士，除自凡上，皆批於公，由秘丞至 台輔不十年。太祖欲開惠民、五丈二河，以便運載。吏督治有陳丞昭者，江南人，諳水利，使董其 役。丞昭先以絙都量河勢長短，計其廣深；次量錘之闊狹，以錘累尺，以尺累丈，定一夫自早達暮合運若干錘，計鑿若干土，總其都數，合用若干夫，以目奏上。太祖歎 曰：「不如所料，當斬於河。」至訖役，止衍九夫，上嘉之。又令督諸軍子弟濬池於朱 明門外，以習水戰。後以防禦使從徵太原，晉人嬰城堅拒，遂議攻討。以革內壯士，蒙 之為洞而入，雖力攻不陷，師已老。上深憫之，且將親幸其洞，攜藥劑果餌慰撫士卒。時李漢瓊為攻城總管，挽御衣以諫，曰：「孤壘之危，何啻累卵矢石如雨，陛下宜以社 稷自重。」遂罷其幸，止行頒賚而已。既不克，又欲增兵。丞昭奏曰：「陛下有不語兵 千餘萬在左右，胡不用之。」上不悟，丞昭以馬策指汾，太祖遂曉，大笑曰：「從何取 土？」丞昭云：「紉布囊括其口，投上流以塞之，不設板築，可成巨防。」用其策，投 土將半，水起一尋，城中危蹙。會大暑，復晉人間道求契丹援兵適至，遂議班師。周世宗顯德中，遣周景大濬汴口，又自鄭州導郭西濬達中牟。景心知汴口既濬，舟楫無 壅，將有淮、浙巨商買糧斛賣，萬貨臨汴，無委泊之地，諷世宗，乞令許京城民環汴栽 榆柳、起台榭，以為都會之壯。世宗許之。景率先應詔，踞汴流中要起巨樓十二間。方 運斤，世宗輦輅過，因問之，知景所造，頗喜，賜酒犒其工，不悟其規利也。景後邀鉅 貨於樓，山積波委，歲入數萬計，今樓尚存。折御卿，淳化中拜永安節度、麟府總管。契丹萬餘騎忽入寇，御卿一擊，遂敗，斬五千 級，獲馬千匹，擒司徒、舍利數十人，虜中號為突厥太尉。太宗大賞之。自後世襲其 爵，子孫繼為府州總管，治其郡。夏倚中立常言：「嘉祐中為麟倅， 公傑至府，其州 將乃御卿四世孫，不類胡種。雖為雲中北州大族，風貌厯厚，揖讓和雅，其子弟亦粗知 書。留中立凡數日，出圖史器玩、琴尊弧矢之具，雖皇州搢紳家止於是爾，信乎文德之 遐被也。秣馬於庭，雖上閒殆少。每歲仲春，縱游北於燕山，孕歸於櫪，任其自產，其 種必溼窪也。然其牡罕有歸者。」陵州鹽井，舊深五十餘丈，鑿石而入。其井上土下石，石之上凡二十餘丈，以榩楠木四 面鎖疊，用障其土，土下即鹽脈，自石而出。偽蜀置監，歲煉八十萬斤。顯德中，一白龍自井隨霹靂而出，村旁一老父泣曰：「井龍已去，咸泉將竭，吾蜀亦將衰矣。」乃 孟 昶即國之二十三年也。自茲石脈淤塞，毒煙上蒸，以絙總煉匠下視，縋者皆死，不復開 濬，民食大饑。太祖即位，建隆中，除賈琰贊善大夫，通判陵州，專乾濬井。琰至井，齋戒虔禱，引錘徒數百人，祝其井曰：「聖主臨御，深念遠民，井果有靈，隨濬而 通。」再拜而入，役徒憚不肯下，琰執錘先之。數旬不見泉眼。初煉數百斤，日稍增數 千斤。郡人繪琰像祀於井旁。石元懿熙載，西洛人，家貧遊學，事母以孝聞。嵩陽道中遇一叟，熟視之，稽顙 曰：「真太平良弼也。吾幼為唐相房元齡檢書蒼頭，公酷似之。」囑之曰：「見子事契 相投者，即真主也，善事之。」語訖即滅。後國初，太宗建太寧軍節，公謁之，傾意投 接，為掌書記，游從觴詠，情禮深厚。公長於太宗，簡墨尊俎，常以兄呼之，然亦得事 上之體，不諂不瀆，故免數斯之辱。殆踐祚七年，為右僕射、平章事。卒，太宗親幸其 第，臨喪哭之哀，謂近侍曰：「石某以純正事朕，自府幕至台席，朕窺之無纖瑕，方此 委用，朕不幸也。」 寶元元年，朱正基駕部知峽州，即江陵內翰之子。一夕，夢一吏白云：「城隍神遣某督 修夷陵縣廡宇，願速葺，不宜後。」時朱不甚為意，連三夕夢之，方少異焉。因語同 僚，亦盡異之，然亦未加葺。明日，報至，歐陽永叔謫授夷陵，報吏云：「已及荆 門。」朱感其夢，待之特異。將入境，率僚屬遠郊迎之。歐公臨邑，亦以遷謫自處，益 事謙謹，每稟白皆斂板於庭。州將常伺之，俟入門，先抱笏降於階。至滿任，不改前容。歐公親語其事於其孫集賢初平學士焉。王昭素，酸棗縣人，學古純直，行高於世。市物隨所索償其直，貨者乃曰：「適所索實 非本價。」昭素謂之曰：「汝但受之，免陷汝於妄語咎。」自爾人無敢給者，相戒 曰：「王先生市物不可虛索。」一夕，盜者穿窬將入，以橫木滿室，不通其穴。昭素覺 之，盡室之物潛擲於外，謂偷兒曰：「速去速去，恐有捕者。」盜慚，委物而遁，鄉盜 幾息。李穆昔師之，逮為學士，薦於朝，溫旨召至便殿。年七十，顏如渥丹，目若蕩漆。鰥居絕欲四十年，家無女侍。上賜坐，講《乾卦》至「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 人」，起整巾，稽顙改容而說，上問曰：「何故？」昭素奏曰：「此爻正當陛下今日之 事。」引喻該證，微含箴補，上側聽啟沃。講罷，留茗果宴語，賜國子博士致仕。留禁 中月餘，詢治事養身之術，昭素曰：「治世莫若愛民，養身無非寡慾，此外無他。」上 愛其語，書於屏幾。卒年八十九。辛文悅，後周通經史裡儒。太祖幼嘗從其學。顯德中為殿前都點檢，節制方面，兵紀繁 劇，與文悅久不相見，上每亦念之。文悅一夕忽夢迎拜鑿輿於道側，黃屋之下，乃太祖 也。文悅再拜，帝亦為之笑。是夕，太祖亦夢其來，令左右詢訪，文悅惠然飾巾至門 矣，上大異之。後遷員外郎。柳仲塗開知潤州，胡旦秘監為淮漕，二人者，俱喜以名驚於時。旦造《漢春秋編年》，立五始先經、後經，發明凡例之類，切侔聖作。書甫畢，邀開於金山觀之，頗以述作自 矜。開從其招而赴焉。方拂案開編，未暇展閱，開拔劍叱之曰：「小子亂常，名教之罪 人也。生民以來，未有如夫子者，至若丘明而下，公、谷、鄒、邾數子，止取傳述而 已。爾何輩，輒敢竊聖經之名冠於編首今日聊贈一劍，以為後世狂斐之戒！」語訖，勇 逐之。旦闊步攝衣，急投舊艦，鋒幾及身，賴舟人擁入，參差不免，猶斲數劍於舷，聊 以快憤。後朝廷授開崇儀使，知寧邊軍，聲壓沙漠。其子涉及第於咸平三年陳堯咨榜。 唱名日，真宗召至軒陛，親謂涉曰：「夜來報至，汝父已卒，今賜汝及第。」給錢三 萬，俾戴星而奔，給護旅糶，特加軫悼。杜審琦，昭憲皇太后之兄也。建寧州節，一旦請覲，審琦視太祖、太宗皆甥也。一日， 陳內宴於福寧宮，昭憲後臨之，祖宗以渭陽之重，終宴侍焉。及為壽之際，二帝皆捧觴 列拜，樂人史金著者粗能屬文，致詞於簾陛之外，其略曰：「前殿展君臣之禮，虎節朝 天；後宮伸骨肉之情，龍衣拂地。」祖宗特愛之。張秉，戶部員外郎、知制誥。唐故事，首曹罕有掌誥者，秉乞退為行內，不試演綸之 職，遂退為度支員外郎、知制誥，自爾為例。柴諫議成務知河中府，有遠識妙略。當銀、夏未寧，蒲中最扼飛挽之衝，公悉應之，略 無弛曠。嘗患府衢狹隘，市民歲侵，簷間節密，幾輅之不容，公計之曰：「時平民安， 萬一翠華西幸，輪蹄扈蹕，千乘萬騎，胡以為處？」遂奏乞撤民居以廣街衢，可之。未 幾，果有汾陰之幸，因留蹕蒲關凡五日。張去華登甲科，直館，喜激昂，急進取，越職上言：「知制誥張澹、盧多遜、殿院師 頴，詞學荒淺，深玷台閣，願較優劣。」太祖立召澹輩臨軒重試，委陶穀考之，止選多 遜入格，餘並黜之。時諺謂澹為「落第紫微」，頴為「揀停殿院」。賜去華襲衣、銀 帶，為右補闕，士論短之。後十六年不遷，反不逮平進者。榜下宋白，昔同直館，白為 學士，去華猶守舊職。邵暉知廣州，鑿內濠以泊舟楫，不為颶風所害。相次陳世卿代之，奏乞免本州計口買鹽 之害。五年之後，民始有完衣飽食。廣人歌曰：「邵父陳母，除我二苦。」張乖崖鎮益，屢乞代，當蜀難已平，願均勞逸。王文正旦舉凌侍郎策，具言性稟純懿， 臨蒞強濟，所治無曠。上喜，遂除之。凌公少年嘗夢人以六印懸劍鋒以授之，後在劍外 凡六任。時辟楊蟬為益倅，奏名上，太宗不識「蟬」字，亟召問立名之因。奏曰：「臣 父命之，不知其由，兄蚡、弟蛻盡從『蟲』。臣家漢太尉震之後，今已孤，不敢輒 更。」上曰：「『蟬』有何義」奏曰：「臣聞出《羽陵蠹書》，曰白魚蟲也。」上歎 曰：「古人名子，不以日月山川隱疾，尚恐稱呼有妨，今以細碎微類列名其子，未知其 謂也。」以御筆抹去

「蟲」，止賜名覃。弟蛻之女妻夏英公，閻范嚴酷，聞於掖庭。因率命婦朝後宮，章獻後苛責之，方少戢。胡大監旦知明州，道出維揚。時同年董給事儼知揚州，遇之特歡，截篙投櫓以留之。一日，延入後館，出姬侍，列肴餼，其宴豆皆上方貴器，飲酣，胡謂董曰：「吾輩出於諸生，所享若此，粗亦忝矣。弊舟亦有衰鬢二三，容止玩飾不侔同年之家。人生會合難得，或不棄，來日能枉駕弊舟數杯可乎？」董感其意，大喜。徐又曰：「三品珍器，貧家平生未識，可略假舟中，聊以誇示荆釵得否？」董笑曰：「狀元兄見外之甚也。」亟命滌濯，以巨壺盡貯之，對面封訖，令送舟中。明日五鼓，張帆乘風，警然不告而行。不旬至杭州，薛大諫映亦榜下生也，首問胡曰：「過維揚，見董同年否？」胡曰：「見」。又曰：「董望之材器英邁，奇男子也，然止是性貪。」一日尊前，胡謂薛曰：「聊假二千緡，創立鑑湖別墅，鄞麾才罷，便當謝病，一扁舟釣於越溪，豈能隨蝸蠅競吻角乎？」薛公不得已，贈白金三百星，聊為釣溪一醉。旦轉領之，不為少謝。後知制誥，王繼恩平蜀有功，恃勳邀寵，潛溢怨讟，將加恩，以銀數千兩賂旦，托為褒詔，事敗，旦削籍為典午，竄當州安置焉。

第四卷

王師伐蜀，孟昶出兵拒之，其勢既蹙，始肯齎表詣王全斌請降。即奉其母逮官屬沿峽流而下，至江陵，上遣使厚勞之，別賜茶藥慰其母。手詔止曰：「國母李氏有賢識，昶在國或縱侈過度，往往詬撻於庭。」有司候昶至闕，令銜壁俘獻於太廟，一切罷之。車駕親勞於近郊。止令素服待罪於兩觀之下，御崇元殿備禮見之。預詔有司，直右掖門東葺大第五百楹，什用器皿悉賜焉。封昶為中書令、秦國公，給巨鎮節俸。拜命六日而卒，年四十七。發哀，奠贈視三公之秩。初，其母才至闕，上以禁輿肩至宮廷，嬪御扶掖，親酌酒飲之，曰：「母但寬中，勿念鄉土，異日必送母歸蜀。」母奏曰：「妾家本太原，若許送妾還並門，死亦心足。」時晉壘未平，太祖聞吉讖，大喜曰：「俟平劉鈞，立送母歸，必如所願。」因厚賜之。後昶卒，母亦不哭，以酒酹地曰：「爾貪生失理，不能納疆於真主，又不能死社稷，實誰咎乎吾以汝在，所以忍死至今，汝既死，吾安籍其生耶？」遂不食，數日而卒。蜀州青城民王小波為亂，小波死，又推其妻弟李順為賊首，帥餘黨聚萬餘人，兩川大擾。張諫議雍知梓州，雍生於河朔極邊，素諳守禦之法，練士卒三千人，輦綿州金帛實其帑，又募勇卒千餘人守城，設炮竿飛矢石。創械具才備，賊果至，大設衝梯火車，晝夜力攻。在圍八十日，張守設方略，立於矢石，告眾曰：「勉力無自墮，萬一城破，先梟吾首獻賊，以贖汝命。吾已飛檄帥賑求援兵，不久必至。」翌日，果王繼恩分兵來援，賊方潰。詔嘉美。咸平中，拜禮部侍郎、鹽鐵使，不得台省之體，齷齪無圓機，三司簿領置案前，曰：「急，急中急。」上聞之，笑曰：「雍之俗狀，殆至於此。」命王嗣宗代之。戚密學綸初筮仕知太和縣。裡欲險悍，喜構虛訟。公至，以術漸摩。先設巨械，嚴固狴牢，其箠挺絙索，比他邑數倍，民已悚駭。次作《諭民詩》五十絕，不事風雅，皆流欲易曉之語，俾之諷詠，以申規警。立限曰：「諷誦半年，頑心不悛，一以苛法治之。」果因此詩，獄訟大減。其詩有云：「文契多欺歲月深，便將疆界漸相侵。官中驗出虛兼實，枷鎖鞭笞痛不禁。」大率類此，江南往往有本。每當歲時，與囚約曰：「放汝暫歸祀其先，櫛沐蟻蝨。」民感其惠，皆及期而還，無敢違者。朱台符，眉州人。俊邁敏博，少有賦名，與同輩課試，以尺度其晷，台符八寸而一賦已就。凡有所作文字，其雕篆皆類於賦，章疏、歌曲亦然。河西作梗，因上封事，其略曰：「且夫結之恩者，彼必懷之；示之以威者，彼必畏之。若爾，則所謂繼遷者，自當革心而束手，款塞而旋庭矣。」又嘗為數闕，其略曰：「歌遏雲兮慘容色，舞回風兮腰一搦。」又曰：「顰金而翠黛難成，望極而烏雲易散。當本深心兮牡丹，期到如今兮賜冰頰扇。」鄉人田錫嘗曰：「朱拱正一闕乃《閨怨賦》一首，只少原夫。」孫漢公何擢甲科，與丁相並譽於場屋，時號「孫、丁」。為右司諫，以彈奏諫望，疏議剛鯁。知制誥，掌三班。素近視，每上殿進札子，多宿誦精熟，以合奏牘。忽一日，飄擯委地四散，俯拾零亂倒錯，合奏不同，上頗訝之。俄而倉皇失措，墜笏於地。有司以失儀請劾，上釋而不問。因感恙，抱病乞分務西維。不允，遣太醫診視，令加針灸。公性稟素剛，對太醫曰：「稟父母完膚，自失護養，致生疾疹，反以針艾破之況生死有數，苟攻之不癒，吾豈甘為強死鬼耶」遂不起。謝史館泌，解國學舉人，黜落甚眾。群言沸搖，懷賢以伺其出。公知，潛由他途投史館，避宿數日。太宗聞之，笑謂左右曰：「泌職在考校，豈敢濫收小人不自揣分，反怨主司。然固須避防。」又問曰：「何官職驕導雄偉，都人斂避」左右奏曰：「惟台省知雜，呵擁難近。」遂授知雜，以避擲蹶之患。公深慕虛元，樸素恬簡。病革，盥沐，衣羽衣，焚香端坐而逝，首不少欵。楊大年二十一歲為光祿丞，賜及第。太宗極稱愛。三月，後苑曲宴，未貼職不得預，公以詩貽館中諸公，曰：「聞闈宮花滿鬢紅，上林絲管侍重瞳。蓬萊咫尺無因到，始信仙凡迥不同。」諸公不敢匿，即時進呈。上訝有司不即召，左右以未貼職為封，即日直集賢院，免謝，令預曲宴。後修《冊府元龜》，王相欽若總其事，詞臣二十八人分撰篇序。下詔，須經楊億刪定，方許用之。大年祖文逸，偽唐玉山令。大年將生，一道士展刺來謁，自稱懷玉山人，冠褐秀爽，斯須遽失，公遂生。後至三十七，為學士，晝寐於玉堂，忽自夢一道士來謁，亦稱懷玉山人，坐定，袖中出一誥牒，曰：「內翰加官。」取閱之，其榜上草寫「三十七」字，大年夢中頗驚曰：「得非數乎？」道士微笑。又曰：「許添乎？」道士點頭。夢中命筆，止添一點為「四十七」。至其數，果卒。李密學濬與李昌武宗謂同宗同歲月，後一日而生。二人者，平生要戚舒慘，一無不同。及昌武死，濬亦後一日卒。昌武，即司空昉第三子。在玉堂，真宗召公同丁晉公侍宴玉宸殿，上曰：「朕常思國朝將相之家，世緒不墜，相惟昉、將惟曹彬爾。聞卿家尤更雍睦有法，朕繼二聖基業，亦如卿家保守門閥。」祥符五年，同丁相迎真宗聖像，為迎奉副使。公歸，上因幸玉堂，及問途中之事。因奏曰：「汴渠流屍，蔽河而下，暴露灘渚，魚鳥恣啖。」上聞之，惻然嗟念，因而遂御制《汴水發願文》，敕守臣勒石於津亭。歲給錢百緡，修釋道齋醮各七日，為之懺滌。每一屍，官給籩箪三片，錢一鑊，置酒紙脯膳，即令收瘞，永為著式。御制略云：「嗟乎！灘磧之上，競食者烏鳶；島渚之間，爭餐者魚鯨。汝等孽非他速，殃盡自貽，仕宦者怙勢以凌民，為民者欺心而冒法。願汝等仗茲流滌，各遂超騰，悟諸佛本空之原，體太上真靈之理。」景德初，北戎請盟，欲撰答書，久亡體制。時趙文安定安仁為學士，獨記太祖朝書札規式。詔撰之。及修明講好之制，深體輕重，朝論美之。時虜使韓杞得，始修聘好，獷悍無檢，命公接伴，公旋教觀見之儀，方漸馴擾。及將辭，嫌服太長，步武紮足，復欲左衽，公戒之曰：「君將升殿受還書，去天顏咫尺，可乎？」剛折之，才不敢。明年，虜選姚柬之，翹翹者也。至闕，復接伴。柬之者，輕縱逞辨，坐則談兵。公徐曰：「君號多聞者，豈不聞兵者不祥之器，聖人不得已而用之今得已之時也，二國始以禮儀修好，非君所談之事。」方此少戢，酬對得體。遂參祥符二政，拜宗正卿，掌玉牒屬籍。國初，梁周翰創宗籍之制，不便宮邸。公裁酌得宜，又造《仙源積慶圖》，盡列長幼親屬之目，以進於便坐張之，為盛事。真宗為開封尹，呼通衢中鐵盤市卜一瞽者，令張耆、夏守質、楊崇勳左右數輩揣聽聲骨，因以為娛，或中或否。獨相王繼忠，瞽者駭之，曰：「此人可訝，半生食漢祿，半身食胡

祿。」真宗笑而遣去。繼忠後為觀察使、高陽總管。咸平六年，虜寇望都，與虜 酣戰，至乙夜，戎騎合圍數十重，徐戰徐行，旋傍西山而遁，至白城，陷虜。上聞之，甚嗟悼，皆謂即沒。景德初，戎人乞和，繼忠與撰奏章，而勸諷誘掖，大有力焉。朝廷方知其存。後每歲遣使，真宗手封御帶藥茗以賜焉。繼忠服漢章，南望天闕，稱「未死 臣」，哭拜不起，問聖體起居，不避虜賺。以其德儀雄美，虜以女妻之，偽封吳王，改 姓耶律。卒於虜，人謂陷蕃王氏也。戴恩為御龍弓箭直都虞侯。一日，西蜀進青龍城道觀《長壽仙人圖》，其本吳道元之 跡。太宗閱之，酷肖戴恩，又恐所見有殊，亟召數班軍校近侍內臣遍示之，曰：「汝輩 且道此圖似何人？」群口合奏曰：「似戴恩。」上笑而異之，因是進用。後建寧遠軍 節，舉朝止呼戴長壽。真宗車駕巡師大名，王雜端濟為鎮倅。調丁夫十五萬修黃、汴河。濟以謂役廣勞民，乞徐圖之。詔往經度，遂減十萬。張劉賢相請令濟立狀保河不決。奏曰：「河之決，係陰 陽災沴，責在調元者。和陰陽，弭災沴，為國致太平，河豈有決乎臣乞先令宰臣立一保 狀，天下太平，然後臣以族入狀，保河不決。」丞相曰：「今非太平耶？」濟對 曰：「北有胡寇，西有賊邊，關右、兩河，歲被侵擾，臣敢謂未也。」上動容，留之問 以邊計，敷奏可採，後知河中府。車輅幸潼淵，虜騎旁侵，詔沿河斷橋樑，毀舟舫，緩 者以軍律論。濟馳飛奏曰：「陝西關防天設，其數十萬斛以河為載，若用小舟，沉覆必 矣，此誠可惜。所 斷梁之議，搖動民心，尤宜寢罷。」真宗悟其議，立弭之。張乖崖性剛多躁，蜀中盛暑食餛飩，項巾之帶屢垂於碗，手約之頗煩，急取巾投器中 曰：「但請吃。」因舍匕而起。少年慷慨，學擊劍，喜立奇節，謂友人曰：「張詠賴生 明時，讀典墳自律，不爾則為何等人耶？」李順之亂，益州大將王繼恩、上官正輩頓師逗 留不進。公激使行，盛陳供帳，郊辭以餞之。酒酣，舉爵謂軍校曰：「爾曹蒙國厚恩，無以塞責，此行勉力平蕩寇壘。」以手指其地曰：「若師老日曠，即爾輩死所也。」徐 謂繼恩曰：「朝廷始若許僕參後騎，豈至今日醜賊以啖師久矣！」自是士氣畢振，獲捷 而還。王元之禹偁嘗作《三黜賦》以見志。初為司諫、知制誥，疏雪徐鉉，貶商州團練副使。方召歸為學士，坐為孝章皇后遷梓宮於燕國長公主之第，群臣不成服，元之私語賓友 曰：「後嘗母儀天下，當奉舊典。」坐訕謗，出守滁州。方召還，知制誥，撰太祖徽 號、玉冊，語涉輕誣，會時相不悅，密奏黜黃州。泊近郊將行，時蘇易簡內翰榜下放孫 何等進士三百五十三人，奏曰：「禹偁禁林宿儒，累為遷客，漂泊可念，臣欲令榜下諸 生罷期集，綴馬送於郊。」奏可之。至日行，送過四短亭，諸生拜別於官橋。元之口占 一闕，付狀元曰：「為我深謝蘇公，偶不暇取筆硯。」其詩云：「綴行相送我何榮，老 鶴乘軒愧谷鶯。三入承明不知舉，看人門下放諸生。」時交親縱深密者，循時好惡，不 敢私近，惟竇元實執其手泣於閤門曰：「天乎，得非命歟？」公後以詩謝，略云：「惟 有南宮竇員外，為餘垂淚閤門前。」至郡未幾，忽二虎鬥於郡境，一死之，食殆半；群 雞夜鳴；冬雷雨雹。詔內臣乘驛勞之。命設禳謝，司天奏：「守土者當其咎。」即命徙 斬。上表略曰：「宣至鬼神之間，不望生還；茂陵封禪之文，止期生後。」上覽 曰：「噫，禹偁其亡乎？」御袖掩涕。至郡，逾月果卒。嘗詩宴瓊林，太宗獨召至御 榻，面誡之曰：「卿聰明，文章在有唐不下韓、柳之列，但剛不容物，人多沮卿，使朕 難庇。」禹偁泣拜，書紳而謝。太宗嘗謂侍臣曰：「朕欲以皇王之道御圖，愧無稽古深學。舊有《御覽》，但記分門事 類，繁碎難檢。令諫臣以治亂興亡急要寫置一屏，欲常在目。」時知雜田錫奏曰：「皇 王之道，微妙曠闊，今且取軍國要機二事以行之。師平太原，逮茲二載，未賞軍功，願 因郊籍，議功酬之；乞罷交州之兵，免驅生靈為瘴嶺之鬼。此二者，雖不係皇王之治， 陛下宜念之。」上嘉納，曰：「錫真得鯁直之體，而此尤難為答。」趙普當國，錫謁於 中書，白曰「公以元勳當國，宜事損斂。有司群臣書奏，盡必先經中書，非尊王之體 也。諫官章疏，令閤門填狀，大弱台諫之風，尤為不可。」普引咎正容厚謝，皆罷之。錫將卒，自草遺表，猶勸上以慈儉納諫為意，絕無私情。上厚恤之。李丞相穀與韓熙載少同硯席，分攜結約於河梁，曰：「各以才命選其主。」廣順中，穀 仕周為中書侍郎、平章事；熙載事江南李先主為光政殿學士承旨。二公書問不絕，熙載 戲貽穀書曰：「江南果相我，長驅以定中原。」穀答熙載云：「中原苟相我，下江南如 探囊中物爾。」後果作相，親徵江南，賴熙載卒已數歲。先是，朝廷遣陶穀使江南，以 假書為名，實使覘之。李相密遣熙載書曰：「吾之名從五柳公，驕而喜奉，宜善待 之。」至，果爾容色凜然，崖岸高峻，燕席談笑，未嘗啟齒。熙載謂所親曰：「吾輩綿 歷久矣，豈煩至是耶觀秀實公非端介正人，其守可凜，諸君請觀。」因令宿留，俟寫 《六朝書》畢。館泊半年，熙載遣歌人秦弱蘭者，詐為驛卒之女以中之。弊衣竹釵，旦 暮擁帚灑掃驛庭。蘭之容止，宮掖殆無。五柳乘隙因詢其跡，蘭曰：「妾不幸夫亡無 歸，托身父母，即守驛翁媪是也。」情既瀆，失慎獨之戒。將行翌日，又以一闕贈之。後數日，宴於澄心堂，李中主命玻璃巨鍾滿酌之，穀毅然不顧，威不少霽。出蘭於席， 歌前闕以侑之，穀慚笑捧腹，簪珥幾委，不敢不釀。釀罷復灌，幾類漏卮，倒載吐茵， 尚未許罷。後大為主禮所薄，還朝日，止遣數小吏攜壺漿薄餞於郊。迨歸京，鸞膠之曲之喧，陶因是竟不大用。其詞《春光好》云：「好因緣，惡因緣，奈何天，只得郵亭一 夜眠別神仙，瑟瑟撥盡相思調，知音少。待得鸞膠續斷弦，是何年？」

第五卷

翰林朱昂嘗撰《莫節婦傳》，大為人倫之勸。節婦荃少婦周謂，昭州人，布衣謁太祖， 召便殿試時務，大稱上旨，擢贊善大夫。當天造之初，凡所任人，處置從便。符彥卿暴 姿不法。除謂為屬邑永濟縣令，俾繩之。彥卿聞其來，魂膽俱喪，韃囊郊迓，謂擔楯於 馬上爾。境上數寇劫財傷人，彥卿受賂，縱之使逸。謂出令：「敢有藏盜者斬。」不數 日，亟獲之，不解府，即時斬決，以案具奏。太祖大壯之。興國二年，詔遣副廣南羅延 吉為轉運副使，以定嶺寇。時奔命赴道，不得與荃別。後委寄繁劇，嶺塞馳走，不還於 家二十六年。父母欲奪荃嫁之，荃泣謂父曰：「吾夫豈碌碌久困者耶食貧守死俟之。」 父不敢強。荃執禮事舅姑益謹，閭壺有法。家素貧，荃歲事蠶績，得絲則機而杼軸，勤 儉自營，生計漸盛。雖裡之淑婦靜女罕識其容者，聞其風則幃箔竦敬。子漸長，築舍於 外，購書命師教之。後產業益裕，舅姑將老附塋，選美丘，大為壽坎，鬆檟茂密，盡得 其制。又為其夫創上腴田數百頃。水竹別墅，亭閣相望。然謂在路亦修高節矣。荃二十 六年間，畢一婚二嫁，皆清望之族。迨謂歸，俱已皓首，勸夫偕老於家林焉。國初，王樸、竇儼講求大樂，考正律呂，無不諧協。樸、儼沒，患無繼者。後和峴，故 相凝之子也，禮、樂二學，特勝前儒。太祖天性悟音律，末年郊饗，覺雅樂聲高，謂樂 臣曰：「必主黍尺度之差。」詔峴平之。峴精意調整而終不和，歸家，私謂弟山蒙 曰：「鍾管之中，實聲終高，主聲不甚暢亮，主上其將不豫乎？」逾年果崩。樂府中有古 玉管，素號叉手笛，無稽也，上意欲增入雅樂。峴調品使合大律，別立號為拱辰管，詔 備雅樂。弟山蒙，凝之幼子，知制誥，南郊，贊導乘輿，俯仰如畫，神采照物。太宗愛 之，謂宰臣曰：「朕深欲詔山蒙入翰林，但恐其眸子眊然，視物不正，不可為近侍。」 呂文仲，歎人，為中丞，有陰德。景德中，鞠曹南獮民趙諫獄，諫豪於財，結士大夫， 根蒂特固。忽御寶封軒婁姓名七十餘輩，自中降出，皆昔委諫營產買妾者，悉令窮治。 文仲從容奏曰：「更請察其為人，密籍姓名，候舉選對揚之日，斥之未晚。」真宗從

之。仁宗讀《五代史》，至「周高祖幸南莊，臨水亭，見雙鳧戲於池，出沒可愛，帝引弓射之，一發疊貫，從臣稱賀，仁宗掩卷謂左右曰：「運籌傷生，非朕所喜也。」內臣鄭昭信掌內囊十五年。嘗面誦曰：「動活之物，不得擅烹。」深惡於殺也。王著為偽蜀明經，善正書行草，深得家法。為翰林侍書與侍讀，更直，太宗令中使持御札示著，著曰：「未盡善也。」上臨學益勤，後再示之，著曰：「止如前爾。」中人詰其故，著曰：「帝王始工書，吾或褻稱，則不復留意矣。」後歲餘，復示之。奏曰：「功已至矣，非臣所及。」後真宗聞之，謂宰臣曰：「善規益者也，宜居台憲。」後終於殿中侍御史。郭仲儀贊，真宗在藩，為皇子侍讀。太宗幸東宮，御制《戒子篇》，命贊注解，且令委曲講論。真宗每以純厚長者遇之，在儲宮作詩贈之，略曰：「該明聖典通今古，發啟衝年曉典常。」後參大政，因論事樸直，上意不悅。後坐入對之際，宿醒未解，左遷荆南。因終身戒酒，至卒不飲，早暮餌藥亦斥之，其節剛若是矣。邢尚書曷，曹州農家子，深曉播殖。真宗每雨雪不時，憂形於色，責日官所定雨澤豐凶之兆，多或不中。曷因進《耒耜歲占》三卷，大有稽驗，皆牧童村老歲月於畝犬畝間揣占所得。咸平三年，置經筵侍讀，首以公為之。曷初應《五經》，廷試日，升殿講《師》、《比》二卦，取群經發題。太宗嘉其精博，擢為《九經》賜第。真宗晚年，多召於近寢，從容延對，忽一日，見公衰甚，御袖掩目泫然曰：「宮邸舊僚，淪謝殆盡，存者惟卿爾。」遽密賚銀千兩、縵千匹。曷康裕無恙，果非久感疾。將易箴，車駕臨問。公拖紳整巾，歷敘遭際，上為之泣別。既終，又為之臨喪。惟將相喪疾，方有此幸。楊侍讀徽之，太宗聞其詩名，盡索所著，得數百篇奏御，仍獻詩以謝，卒章曰：「十年牢落今何幸，叨遇君王問姓名。」上和之以賜，謂宰臣曰：「真儒雅之士，操履無玷。」拜禮部侍郎，御選集中十聯寫於屏。梁周翰詩曰：「誰似金華楊學士，十聯詩在御屏中。」十聯詩者，有《江行》云：「天寒酒薄難成醉，地迴台高易斷魂。」《塞上》云：「戍樓煙自直，戰地雨長腥。」《僧舍》云：「偶題岩石雲生筆，閒繞庭鬆露濕衣。」《湘江舟行》云：「新霜染楓葉，皓月借蘆花。」《哭江為》云：「廢宅寒塘雨，荒墳宿草煙。」《嘉陽川》云：「青帝已教春不老，素娥何惜月長圓。」又云：「浮花水入瞿塘峽，帶雨雲歸越嶲州。」《年夜》云：「春歸萬年樹，月滿九重城。」《宿東林》云：「開盡菊花秋色老，落殘桐葉雨聲寒。」餘竊謂公曰：「以天地浩露滌其筆於冰瓊雪碗中，則方與公詩神骨相附焉。」張茂直，克人，家貧，喜讀書。少游汶上，嘗買瓜於圃，翁倚鋤睨曰：「子非久當斷頭，下刃之際，稍速則死，稍緩則生。果獲免，必享富貴。」無何，慕容彥超據兗，例驅守埤。周師破敵，擁城者例坐斬，斬殆盡，至茂直，挾刀者語之曰：「汝發甚修鬢，惜為頸血所污，可先斷之。」茂直許焉。將理髮，得釋免。後知制誥、秘書監卒。梁修撰周翰，一歲後苑宴，凡從臣各探韻賦詩，梁得「春」字，曰：「百花將盡牡丹坼，十雨初晴太液春。」上特稱之。為史館修撰，上疏：「自今崇德、長春二殿，皇帝之言、侍臣論列之事，望令中書修為《時政記》；其樞密院事涉樞密，亦令本院編纂，至月終送史館。自餘百司，凡乾對拜除授沿革之事，悉條報本院，仍令舍人分直。」皆從之。李繼隆善馳騾，日走四五百里。徵江南，常往來覘兵勢，中途遇虎，射殺之。與吳人戰，流矢中額，胄堅不傷。太祖欲拔用，謂曰：「升州平時獻書來，當厚賞汝。」時軍中內侍數輩皆伺城陷，爭求獻捷。會有機事當入奏，皆不願行，繼隆獨請赴闕，太祖訝其來早，繼隆奏曰：「金陵破在旦夕。」上問：「安知？」對曰：「臣在途中遇大風，天地晦冥，城破之兆也。」翌日，捷至，太祖召謂之曰：「果如汝所料，是夜城陷。」均其賞，在獻捷之上，除莊宅使。真宗車駕在澶淵，大將王超擁兵十萬屯真定，逗遛不進。馬太尉知節移書詭讓，復辭以中渡無橋，徒涉為患。公命工庀材，一夕而就，始肯出兵。知節，全義之子也。七歲，父卒，太祖軫念曰：「真羽林孤兒也。」召入內，送國子學，列青衿胄子之間，御賜今名。後果有立，才三十餘為樞使。咸平初帥秦，號為善政。秦質羌酋支屬二三十輩貶二紀，公悉遣歸，諸番懷感，終其任不敢犯邊。水泉銀礦累歲不發，額課不除，主吏破產償之不足，鞭撻累世。公三奏，悉已之。知延州，戎人將謀入抄。值上元，令大張燈，累夕大開諸門。虜不測，即皆引去。李士衡少時，一俠者遣一劍，屬之曰：「君他日發跡在於劍，記之。」後為秘書丞，知劍州。王均亂成都，陷漢州，進攻綿不下，因趨劍門。士衡預度寇至，城必不能守，徙金帛、居民保劍關，焚其倉庫，厚募軍卒之流勇者，得數千人。賊果大至，公與監兵裴臻據關擊之。倉廩既焚，數夕大冰雪，均眾食敗糟木皮。臻與再戰，斬凍餒者三千級，墮崖壑者無算。賊宵遁，保益州。馳奏既上，除士衡度支員外郎，臻崇儀使。公果因劍發跡，以至貴顯。逮卒，劍亦失之。雷宣徽有終，李順亂，為峽曹，調發兵食，規劃戎事，大有紀律。至廣安軍，賊勢充斥，公溯江三面樹柵。一夕陰晦，賊眾掩至，鼓噪舉火。公安坐櫛髮，氣貌自若。賊既合，公引奇兵出其後擊之，賊驚亂，赴水火死者無數。就拜右諫議大夫，知益州。次簡州，寓佛舍，度賊必至，命左右重閉，召土人嚴更警備。初夕，間道而出。賊圍寺數重，及寺壞，惟得擊柝者。公喜施予，豐於宴犒，費不足則傾私帑給之，奉身止銅器鞍勒而已。頗涉道書，因讀史，廢書流涕曰：「功名者，貪夫之釣餌。橫戈開邊，拔劍討叛，死生食息之不顧。及其死也，一棺戢身，萬事都已，悲夫！」景德初，卒。王顯，太宗在藩，與周瑩為給侍。赤腳道者相顯曰：「此兒須為將相，但無陰德爾。」及長，太宗愛之，曰：「爾非儒家，奈寡學問，他日富貴，不免面牆。」取《軍誠》三篇，令誦之。咸平三年，使相出師定州，便宜從事。忽一日，一道士通刺為謁，破冠敝褐，自稱鄆都觀主，笑則口角至耳，亂鬢若剛鬣，謂顯曰：「昨上帝牒番魂二萬至本觀，未敢收於冥籍，死於公之手者。公果殺之，則功冠於世，然減公算十年，二端請裁之。」顯謂風狂，叱起。後日，契丹引數萬騎獵於威虜軍境，即梁門也。會積雨，虜弓皆皮弦，緩弱不可用。顯引兵剿襲，大破之，梟名王貴將十五輩，獲偽羽林印二紐，斬二萬級，築京觀於境上。露布至闕，朝廷以樞相召歸，赴道數程而卒。陳彭年字永年，生撫州，十三歲著《皇綱論》萬餘言，為江左名輩所重。除正言，待制於龍圖閣，與晁少保迥、戚密學綸條貢舉事，盡革舊式，防閒主司，嚴設糊名、謄錄。取《字林》、《韻集》、《韻略》、《字統》及《三倉》、《爾雅》，定其字式，為禮部韻及廟國之避。凡科場儀範，遂為著格。編《太宗御集》。公書字甚急，日可萬餘，細碎急草，翌日往往不能辨。一旦遽卒，真宗急遣中人詣其家，取平生編著，但破篋中得二十餘軸，人不能辨，惟起居院吏趙亨能辨之。上召亨補三班吏，令重寫之。送楊大年別行改較，無一字之誤者。黃晞，閩人。皇祐初，游京師，不踐場屋，多以古學游搢紳之門。凡著書，自號警隅子。走京塵幾十年，公卿詞臣無不前席。晞履裂帽破，馳走無倦。後詞臣重晞之道者，列章為薦，盡力提挽。朝恩甚優，授京官，知巨邑，有旨留國子監。將有司業之命，始拜敕，遍謝知己。才三日，館於景德如意輪院。一日晚歸，解鞍少憩，謂院僧曰：「僕遠人也，勤苦貧寒，客路漂泊，寒暑未嘗溫飽。今日方平生事畢，且放懷酣寢一夕，請戒僧童，慎無見喧。」僧諾之。局扉遂寢。翌日不曉，寂無所聞，寺僧擊牖大呼，已卒於榻矣。劉樞密昌言，泉人。為起居郎，太宗連賜對三日，幾至日昃。捷給誠諭，善揣摩揜闔，以迎主意。未幾，以諫議知密院，然士論所不協。君臣之會，亦隆替有限。一旦，聖眷忽解，謂左右曰：「劉某奏對皆操南音，朕理會一句不得。」因遂乞郡，允之。趙參政昌言，汾人。太宗廷試，愛其詞氣明俊，擢置甲科，未幾，拜中丞。上幸金明池，舊例，台臣無從游之制，太宗喜之，特召預宴，自公始也。擢為樞密副使。是時陳象輿、董儼俱為鹽鐵副使，胡旦為知制誥，盡同年生，俱少年，為一時名俊。梁顯又嘗與公同幕。五人者旦夕會飲於樞第，棋觴弧矢，未嘗虛日，每每乘醉夜分方歸，金吾吏逐夜候馬首聲諾。象輿醉，鞭揖其吏曰：「金吾不惜夜，玉漏莫

相催。」都人諺曰陳三更、董半夜。趙公因是坐貶崇信軍司馬。淳化中，以諫議起知天雄。大河貫府，蓋豪猾輩畜芻芻者利厚價，欲售之，誘姦人穴其堤，使潰。公知之，仗劍露刃，盡取豪芻廩積給用，其蠹遂絕。又忽澶河漲，流入御河，陵府城。公籍禁旅，殺牛為酒，募豪右出資，散卒負士護之。皆樂從。不數日，水退城完，就加給事、參政，召還。上渴佇，詔乘疾置赴中書。太宗笑謂公曰：「半夜之會，不復有之。」公叩陛泣謝。真宗尹京，舉相士安為府判，沈毅忠厚。中書將有僉諧，太宗令輔臣歷選，俱不稱旨。而李相沆必欲用寇公，上曰：「准少年進用，才銳氣浮，為朕選河朔有重德、稀姓者，處其中而鎮之。」近臣少喻上意，方以畢公進。上果大喜，遂用參大政。時曹利用為樞相。寇、曹二人者一時恃酒，往往凌詬於席，公處其間，嘗溫容以平之。不逾月，與寇俱平章事，歲餘，果負重望。太宗謂李沆曰：「朕固欲用士安者，頃夢數神人擁一紫綬者，令拜朕曰：『非久當相陛下。』夢中熟視之，乃士安也。」太宗飛白書張詠、向敏中二臣名付中書，曰：「二人者皆名臣，為朕記之。」向公自員外郎為諫議、知樞密院，止百餘日。咸平四年，除平章事。後坐事出永興軍。駕幸澶淵，手賜密詔：「盡付西鄙事，許便宜從事。」公得詔藏之，視政如常。會邦人命國難，有告禁卒欲倚難為亂者，公密使魔兵被甲衣袍伏於夾廡幕中。明日，盡召賓僚兵官，置酒縱閑，無一人預知者。命難入，先令馳達於中門外，後召至階，公振袂一揮，伏卒齊出，盡擒之，果各懷短刃，即席誅之。剗訖，屏屍，亟命灰沙掃庭，張樂以宴，賓從股栗。李文靖公沆初知制誥，太宗知其貧，多負人息錢，曰：「沆為一制誥，俸入幾何家食不給，豈暇償逋耶？」特賜錢一百三十萬，令償之。後為學士，因宴，上目送，愛之，曰：「沆風度端粹，真佳士也。」後為右揆，居輔弼。當太平無一事，凡封章建議務更張、喜激昂輩搖鼓掉闔，公悉屏之。謂所親曰：「無以報國，聊用以安黎庶爾。」景德二年薨，上臨哭之慟，大呼曰：「天乎，忠良純厚，合享遐壽！」呂正惠公端使高麗，遇風濤恍恍，摧檣折舵，舟人大恐。公恬然讀書，若在齋閣。時首台呂文穆蒙正，告老甚切。上宴後苑，作《釣魚》詩獨賜公，斷章云：「欲餌金鉤深未到，磻溪須問釣魚人。」意以首宰屬公。公和進云：「愚臣鉤直難堪用，宜問濠梁結網人。」文穆得謝，果冠台席。真宗初即位，居諒暗，每見公則肅然起敬，未嘗名呼，或以字呼，上對公但稱小子。公體貌魁梧，庭陞頗峻，命梓人別以納陞。兩使外域，虜主欽重，後使虜者至，則問曰：「呂公作相未？」太宗命蘇易簡評講《文中子》，中有楊素遺子《食經》「羹藜含糗」之句，上因問曰：「食品稱珍，何物為最？」易簡對曰：「臣聞物無定味，適口者珍，臣止知齋汁為美。」太宗笑問其故。曰：「臣憶一夕寒甚，擁爐火，乘興痛飲，大醉就寢，四鼓始醒，以重衾所擁，咽吻燥渴。時中庭月明，殘雪中覆一齋碗，不暇呼僮，披衣，掬雪以盥手。滿引數盃，連沃渴肺，咀齋數根，燦然金脆。臣此時自謂上界仙廚，鸞脯鳳臠殆恐不及。屢欲作《冰壺先生傳》紀其事，因循未暇也。」太宗笑而然之。文瑩丙午歲訪辰帥張不疑師正，時不疑方五十，齒已疏搖，咀嚼頗艱。後熙寧丁巳，不疑帥鼎，復見招，為武陵之游。凡巨斲大截，利若刀截，已六十二矣。餘怪而詰焉。曰：「得藥固之。」時餘滿口搖落，危若懸蒂，謾以此藥試之，輒爾再固。因求此方以療病齒者。凡用之皆效。題曰《西華嶽蓮花峰神傳齒藥方》。序曰：「元亨在天聖中，結道友登嶽頂，齋宿祈祠方已，遍遊三峰，酌太上泉。至明星館，於故基下得斷碑數片，彷彿有古文，洗滌而後可辨，讀之，乃《治口齒烏髭藥歌》一首。慮歲月浸久，剝裂不完，遽錄以歸。而後朝之名卿鉅公，訪山中故事，語及者皆傳之。修制以用，其效響應。」歌曰：「豬牙皂角及生薑，西國升麻蜀地黃。木律旱蓮槐角子，細辛荷葉要相當。青鹽等分同燒燉，研殺將來使最良。揩齒牢牙髭鬢黑，誰知世上有仙方。」不疑晚學益深，經史沿革，講摩縱橫，文章詩歌，舉筆則就。著《括異志》數萬言，《倦游錄》八卷。觀其餘蘊，尚盤錯於胸中。與餘武陵之別，慨然口占二詩云：「憶昔荊州屢過從，當時心已慕冥鴻。渚宮禪伯唐齊己，淮甸詩豪宋惠崇。老格疏閒鬆倚澗，清談蕭灑坐生風。史官若覓高僧事，莫把名參伎術中。」又云：「碧嶂孤雲冉冉歸，解攜情緒異常時。餘生歲月能多少，此別應難約後期。」風義見於詩焉。長沙北禪經室中懸觀音印像一軸，下有文，乃故待制王元澤撰，鏤板者乃郡倅關蔚宗。文云：「都官鞏彥輔郎中嘗屬去，初，兩緋衣召入一大府，嚴甚，有紫衣當案者曰：『此王也，置廡下。』授以沙盆，剔囚目，使研之。餘斷腕截耳，不可勝數，或恐懼失便溺。頃，一官至，呵鞏解衣。鞏以有官無罪，官怒曰：『此治殺生獄，豈問官耶？』鞏窘呼觀音，囚者皆和，而殘者完，係者釋，俱出。鞏亦出，乃蘇。餘友吳居易與鞏同官開封府，言『鞏性樸直，不苟於獄，以故或忤在勢者』云。壬子歲，王雱元澤記，會稽關杞刻之，以廣其傳。庶乎世之聞見者，有所警焉。戊午歲題。」元澤病中，友人魏道輔泰謁於寢，對榻一巨屏，大書曰：「《宋故王先生墓志》：先生名雱字元澤，登第於治平四年，釋褐授星子尉，起身事熙寧天子，裁六年，拜天章閣待制，以病廢於家」云。後尚有數十言，掛衣於屏角，覆之不能盡見。此亦得謂之達歟？

第六卷

范魯公質舉進士，和凝相主文，愛其私試，因以登第。凝舊在第十三人，謂公曰：「君之辭業合在甲選，暫屈為第十三人，傳老夫衣鉢可乎？」魯公榮謝之。後至作相，亦復相繼。時門生獻詩，有「從此廟堂添故事，登庸衣鉢亦相傳」之句。初，周祖自鄴起師向闕，京國罹亂，魯公遁跡民間。一旦，坐對正巷茶肆中，忽一形貌怪陋者前揖云：「相公相公，無慮無慮。」時暑中，公執一葉素扇，偶寫「大暑去酷吏，清風來故人」一聯在上，陋狀者奪其扇，曰：「今之典刑，輕重無准，吏得以侮，何啻大暑耶公當深究獄弊。」持扇急去。一日，於禩廟後門，一短鬼手中執其扇，乃茶邸中見者。未幾，周祖果以物色聘之，得公於民間，遂用焉。憶昔陋鬼之語，首議刑典，疏曰：「先王所恤，莫重於刑。今繁苛失中，輕重無准，民罹橫刑，吏得侮法。願陛下留神刑典，深軫無告。」世宗命公與台官劇可久、知雜張湜聚都省詳修刑定，惟務裁減，太官供膳。殆五年書成，目曰《刑統》。張尚書詠再知益州，轉運使黃觀以治狀條奏，下詔褒美。時賊鋒方斂，紀綱過肅，蜀民尚懷擊柝之惴，而嘉、邛二州新鑄景德大鐵錢，利害未定，橫議譴起，朝廷慮之。遣謝賓客濤為西川巡撫，上臨軒諭之曰：「詠之性剛決強勁，卿之性仁明和恕，卿往濟之，必無遺策。宜以朕意諭詠：『賴卿在彼，朕無西顧之憂，每事宜與濤協心精議，副朕倚矚。』」謝公至蜀，明宣寬詔，尚書公抃蹈泣拜。舉率從稟，並轡撫勞，西蜀遂安。太祖受禪，以趙韓王普有佐命巨勳，除右諫議大夫、樞密直學士。未幾，范質罷相，以公為門下侍郎、平章事。既冠台府，參總廟權。參政呂餘慶、薛居正雖副之，但奉行制書，備位而已。不宣制，不預奏事，不押班，每府候對長春殿廬，啟沃大小之務，盡決於公。兼權之議，喧於時論。會李繼遷擾邊，用公計，封趙保忠守夏台故地，因令滅之。保忠翻與繼遷合謀為邊患。河西極撓，咎歸於公。因不得專政，詔令參政更掌印押班奏事，分其權也。舊制，宰相報到，未刻方出中書。會歲大熱，特許公才午歸第，遂為永制。年七十一，病久無生意，解所寶雙魚犀帶，遣親吏甄潛者詣上清太平宮醮星，露懇以謝往咎。上清道錄姜道元為公叩幽都，乞神語，神曰：「趙某開國忠臣也，奈何冤累，不可逃。」道元又叩乞所冤者，神以淡墨一巨牌示之，濃煙罩其上，但牌底見「大」字爾。潛歸，公力

疾冠帶出寢，涕泣受神語。聞牌底「大」字，公曰：「我知之矣，此必秦王廷美也。然當時事曲不在我，渠自與盧多遜遣堂吏趙白交通，其事暴露，自速其害，豈當咎予但願早逝，得面辨於幽獄，曲直自正。」是夕，普卒。上感悼涕泗，自撰神道碑，八分御書賜之。真宗中年，多或不豫，欲權弭聽斷，養和於西林園，即太清樓也。議委政於皇太子，加冠監國，用王沂公曾以輔之。時中丞王臻不喻上意，議方下，遽以疏上云：「臣聞欲行皇子冠，《左傳異議》曰：『以星終為年紀，十二而一周，於天道備。』所以人君十二始冠，冠，弁也，行之於廟。漢已還，間有即位而冠者，皆出於不得已也，故改其名為加元服。皆漢儒因事旋講，實非古也。《冠義》云：『冠者，禮之始也，王教之本。』今皇子未成，俾冠而臨國，冠道未成，不冠而監，豈可以童子之道理焉唐景雲二年，睿宗欲以皇太子監國，召三品以上官建議，群臣莫敢對者。臣竊謂茲事體重，陛下春秋未高，伏望陛下念萬國，調順氣劑，存真納和，不必過計。社稷萬靈，扶擁聖履」云。時以政出宮闈，不敢妄決，議者遂寢。皆太尉居潤，博州人。不識字。每按牘，以左手捉巨筆一畫長畫寸餘，雖狡史善詐也，摹之則敗。沈相倫在幕府，謂所親曰：「吾觀沈推官五載未曾妄發一笑一語，行步端重，如履廟堂，吾見則禮敬之，必為宰相。」遂力薦於太祖，稱沈沈厚可用。後果作相。皆恨其不知書，皆氏子孫皆召於家，建學立師傅，如己子教之，以報其知人之德也。太祖彩聽明遠，每邊閫之事，纖悉必知。有問者自蜀還，上問曰：「劍外有何事？」問者曰：「但聞成都滿城誦朱長山《苦讀》詩，曰：『煩暑鬱蒸無處避，涼風清冷幾時來。』」上曰：「此蜀民思吾之來伐也。」時雖已下荆楚，孟旭有唇亡齒寒之懼，而討之無名。昶欲朝貢，王昭遠固止之。乾德三年，昶遣諜者孫遇齎蠟丸帛書，間道往太原結劉鈞為援，為朝廷所獲。太祖喜曰：「興師有名矣。」執問者，命王全斌率禁旅三萬，分路討之。俾孫遇指畫山川曲折、閣道遠近，令工圖之。面授神算，令王全斌往焉，曰：「所克城寨，止籍器甲芻餼爾，若財帛盡分給戰士。」王師至蜀，昶遣王昭遠帥師來拒。未幾，相繼就擒，昶始降。執昶赴闕。大將王仁贍自南劍獨先歸闕，乞見，恐已惡暴露，曆數全斌等數將貪黷貨財，弛縱兵律，為所訴，反欲自斃。太祖笑謂仁贍曰：「納李廷圭妓，擅開豐德庫取金寶，此又謂誰耶？」仁贍惶怖，叩伏待罪。上又曰：「此行清介畏慎，但有曹彬一人爾。」台臣請深治徵蜀諸將橫越之惡，太祖盡釋之。魏人柴公以經義教授裡中，有女子備後唐莊宗掖庭。明宗入洛，遣出宮，父母往迎之。至洛，遇雨，逾旬不能進。其女悉以奩具計直十萬，分其半與父母，令歸大名，曰：「兒見溝旁郵舍隊長，黝色花頂為雀形者，極貴人也，願事之。」父母大愧之，知不可奪，問之，即郭某，乃周祖也。因事之，執箕帚之禮。一日，謂其夫曰：「君極貴不可言，然時不可失，妾有五萬，願奉君以發其身。」周祖因其賢得為軍司。其父柴公，平生為獨寢之人，傳司冥間事。一日晨起，忽大笑，妻問之，不對，但笑不已。公惟喜飲，妻逼極醉，因漏泄其事，曰：「花頂漢將為天子。」後果然。王彥儔，上蔡人。五代之際，為本郡軍校，材質雄偉，剛毅有謀，勇冠群卒。久欲奮發，而無其端。一旦，同列輩五六人者語彥儔曰：「天下紛紛，能者可立。吾輩何忍端坐，以溫飽自墮耶可相共起事，以圖富貴乎」彥儔私自計曰：「此六人者，死氣侵面，是為我啟跡也。」遂許之，曰：「吾今夜正當宿直，君輩可持短兵入，吾奉為內應。富貴之來，不出今夕。」六人者喜，是夜皆至。彥儔伏甲於內，盡殺之，持其首詣閫，泣告刺史曰：「巡警無狀，致奸盜竊發，已伏其罪矣，願公親出以撫眾。」刺史驚喜而出，方慰勞次彥儔，立斬之，遂據上蔡。明日，籍其六家。郡中震恐，無敢動者。後朝廷力討之，勢不能守，奉其母奔金陵郡。李先主特喜其來，至其家親拜其母，以彥儔為和州刺史。一巨商姓段者，蓄一鸚鵡甚慧，能誦隴客詩及李白《宮詞》、《心經》。每客至，則呼茶，問客人安否寒暄。主人惜之，加意籠豢。一旦，段生以事係獄，半年方得釋，到家，就籠與語曰：「鸚哥，我自獄中半年不能出，日夕惟只憶汝，汝還安否家人喂飲，無失時否？」鸚哥語曰：「汝在禁數月不堪，不異鸚哥籠閉歲久。」其商大感泣，遂許之曰：「吾當親送汝歸。」乃特具車馬攜至秦隴，揭籠泣放，祝之曰：「汝卻還舊巢，好自隨意。」其鸚哥整羽徘徊，似不忍去。後聞常止巢於官道隴樹之末，凡吳商驅車入秦者，鳴於巢外，問曰：「客還，見我段二郎安否？」悲鳴祝曰：「若見時，為道鸚哥甚憶二郎。」餘得其事於高虞晉叔，事在熙寧六七年間。慶曆壬午歲，王師失律於西河好水川，亡沒數百將劉平、葛懷敏、任福等，石元孫陷虜。急奏入已旬餘，大臣固緩之。仁宗因御化成殿，一寬衣老卒擁帚掃木陰下，忽厲聲長歎曰：「可惜劉太尉。」上怪問：「何故獨語？」此老卒曰：「官家豈不知劉太尉與五六將一時殺了」上驚問：「汝何聞此？」老卒因舍帚，解衣帶書進呈，曰：「臣知營州西虎翼一營盡折，女婿亦物故於西陣，此書乃家中人急報也。」上以書急召執政視之，大臣始具奏：「臣實得報，恐未審，候旦夕得其詳，方議奏聞。乞自寬聖慮。」上厲聲曰：「事至如此，猶言自寬聖慮，卿忍人也！」塚宰因謝病，乞骸骨。盧文進，范陽人。少從軍，身長八尺，姿貌偉異，名振燕薊。莊宗連兵於兩河，屢戰獲勝，一夕忽敗，夜走，馬墜澗中，才及水，一躍而出。明日視之，乃郡之黑龍潭，絕岸高險，深不可測。文進知有神助己，氣因復振，收餘眾，會食於野。一巨蛇長十丈餘，徑至坐所。眾皆奔避，獨文進不動，蛇引首及膝，文進以匕箸取食餉之，訖，蛇蜿蜒去。奔敗之餘，物情疑阻，舉眾入契丹。虜主厚遇，使率兵救鎮、冀，又與莊宗連戰。明宗即位，老思南土，部曲皆華人，復還中國。明宗親加宴勞，因詔得封大將軍。八十二，無病卒。卒之日，星殞於寢，大如杯，文進噓赤光丈餘，與星相接。王輿為江南楊氏軍中小校，少從軍，圍潤州，中巨弩射右耳，其矢穿左耳而去，旁二人中矢死之。輿臥病百餘日乃愈，至老不聾，亦無癩跡。又嘗攻潁，夜有道士告之曰：「旦有流星下墜，能避之則富貴不可名，不爾則斃矣。」及旦，輿拔劍倚柵木驅兵，城中飛大石正中其柵及輿鎧甲，皆糜碎而壞。輿曰：「流星乃此也。」益自貴重，終為使相。徐登者，山東人，世傳近二百歲，得異術以固齡體，搢紳所以待禮焉。鄭翰林公鎮荊南，唐詔彥范漕湖北，二公以廣成、浮丘禮之，館於楚望。登無他奇，樸直不矯，不以屑事幹公勢。毅夫嘗言：「登雖不以實年告人，每說周末國初事，則皎如目擊，校之已百五六十歲矣。」文瑩與登游鄭館歲餘。惟喜飲醇酎，經月不一粒食，殊不知書。一夕，不告鄭公，夜奔景陵，投道復守陳少卿宗儒以托死。死之日，親寫書到荊厚謝公，公甚嗟悼。囑陳公曰：「吾死後，當覈棺，前後以竹板二等吾身斂之。後三十年當剖棺，此實知也。」遂殯北塔僧園。後二年，陳少卿知壽州，因事詣闕補官遣，枉道至景陵，恐其屍解，剖棺視之，則已腐敗。世之呢方士者，登可鑿焉。太宗一日幸禁林，謂朱翰林昂曰：「漢宣帝最好勤政，尚五日一視朝，萬務寧無壅積耶朕則不敢輒也。」公因得諫言：「臣聞堯、舜優遊岩廊之上，亦萬機允正；唐太宗天下太平，房喬請三日一視朝臨政；高宗震宇寧靜，長孫無忌請隔日視事。悉從。自後，雙日不坐，只日御視，五日一開延英，遂為通式。今庶政清簡，百執猶寧居於私第，惟陛下凝旒聽覽，翻無暫暇。宜三五日一臨軒，養洪算，蹈太和，合動直靜專之道，扃攝思慮，保御真氣。」後中書知之，與台諫繼陳奏請：「臣等切見朱昂之請對深協至治，仍乞勿所陳。」久而才允。王狀元君貺，天聖庚午甲科及第，元豐戊午，垂五十年，方有重金之賜。謝表特優，略云：「橫金三紀，未佩隨身之魚；賜帶萬釘，改觀在廷之目。豈伊散任，得拜恩章。車服以庸，品儀辨等。國朝故事，惟二府刻球路之花；文武近班，通一例號遇仙之樣。獨承面命，度越朝規。此蓋陛下寵厚老臣，禮加常制，憫事三朝之舊，俾階四府之崇。奉以垂腰，既表重鑠之麗；寶之在體，更增上笏之華。」

夏侯嘉正，荊南人。劉童子者，幼警，善聲骨及命術，謂曰：「將來須及第，亦有清職，惟恃聲貴，自餘俱弱。已奉外，別有百金橫入，不病則死。」後至正言、直館，充益王生辰使，得金幣，方輦歸私第，欲留之為潤屋，忽一縑自地起立，久而後僕。遂感疾，月餘而卒。太宗上元御樓觀燈，嘉正進十韻，末句云：「兩制誠堪美，青雲侍下輿。」不憚，賜和以規之，有「薄德終慚舉，通才例上居」之句。喜丹灶，嘗曰：「使我幹得水銀半兩，知制誥一日，平生足矣。」二願俱不遂而卒。太祖生於西京夾馬營，至九年西幸，還其廬駐蹕，以鞭指其巷曰：「朕憶昔得一石馬，兒為戲，群兒屢竊之，朕埋於此，不知在否？」劓之，果得。然太祖受其山川形勝，樂其風土，有遷都之意。李懷忠為雲騎指揮使，諫曰：「京師正得皇居之中，黃、汴環流，漕運儲廩，可仰億萬，不煩飛挽。況國帑重兵，宗廟禁掖，若泰山之安，根本不可輕動也。」遂寢議。拜安陵，莫哭為別，曰：「此生不得再朝於此也。」即更衣，取弧矢，登闕台，望西北鳴弦發矢以定之，矢委處，謂左右曰：「即此乃朕之皇堂也。」以向得石馬埋於中。又曰：「朕自為陵名曰永昌。」是歲果晏駕。李度，顯德中舉進士，工詩，有「醉輕浮世事，老重故鄉人」之句，人多誦之。王樸為樞密，止以此一聯薦於申文炳知舉，遂擢為第三。人嘲曰：「主司只誦一聯詩。」唐陸禔《續水經》嘗言：「蛇雉遺卵於地，千年而生蛟龍屬。漢武帝元封中，潯陽浮江，親射蛟於江中，獲之乃是也。其蛟破殼之日，害於一方，洪水飄蕩，吳人謂之發洪。」餘少時，嘗游杭州西城縣之伊山，目擊此事。方晚春，忽茂草中一雌雉飛起丈餘，翅翼零亂，又復入草中，數四不絕，久而不出。予竊怪之，剝草往觀，果一巨蛇，一雌雉，蟠結纏叫，津沫狼藉，斯須，雉驚飛，而蛇亦入草中。始驗禔之說不誣。丁文果司天監丞無他學，惟善射覆，太宗時以為娛。一日，置一物品器中，令射之，果乃課其經曰：「花花華華，山中採花，雖無官職，一日兩衙。」啟之，乃數蜂也。又令壽王邸取一物，令射之，果曰：「有頭有足，不石即玉，欲要縮頭，不能入腹。」啟之，乃壓書石龜也。即日賜緋，並錢五萬。祥符中，契丹使至，因言本國喜誦魏野詩，但得上帙，願求全部。真宗始知其名，將召之，死已數年，搜其詩，果得《草堂集》十卷，詔賜之。魏野字仲先，其詩固無飄逸俊邁之氣，但平樸而常不事虛語爾。如《贈寇萊公》云：「有官居鼎鼐，無地起樓台。」及《謝寇萊公見訪》云：「驚回一覺遊仙夢，村巷傳呼宰相來。」中的易曉，故庸俗愛之。野與孟津詩人李濟為詩友，野鑿室於陝郊，曰樂天洞；濟結廬於中條山，曰浮雲堂。皆樹石清幽，各得詩人之趣。濟字長源，一日自孟津訪別於野，曰：「數夕前，忽一人來牀下，誦曰：『行到水窮處，未知天盡時。』予猶規其誤曰：『豈非坐看雲起時乎？』」答曰：「此雲安能起耶？」又非夢寐，亟窺之，空無一物。此必死期先報，故來相別。」遂痛飲數夕而還，還家未幾而卒。曹武毅翰，魏人也；曹武惠彬，真定人也。二曹皆著名，人多謂之同宗。翰有宏材偉特之度，能詩，有《玉關集》。領金吾日，當直，太宗召與語曰：「朕曾覽卿詩，有『曾因國難披金甲，恥為家貧賣寶刀。他日燕山磨峭壁，定應先勒大名曹』。頗佳，朕每愛之。」翰因叩謝。徵幽州，為東路濠寨總管。善角。一夕，角聲隨風至帳，翰從容環帶曰：「寇至之兆也。」未幾，果然。大敗其寇於城下。從徵幽州，率以部分攻城，忽得一蟹，翰曰：「水物向陸，失依據也，而足多有救。又蟹者，解也，其將班師乎？」果然。其精敏率如此。開寶初，太宗居晉邸，殿前都虞候奏太祖曰：「晉王天日姿表，恐物情附之。為京尹，多肆意，不戢吏僕，縱法以結豪俊，陛下當圖之。」上怒曰：「朕與晉弟雍睦起國，和好相保，他日欲令管勾天下公事。粗狂小人，敢離我手足耶？」亟令誅之。逮太宗纂承，高陽關奏：「妖氣夜起，橫亙北陸，邊情頗搖。」太宗召向相敏中於玉華殿密議之。向奏曰：「臣聞崔翰領節高陽，恃功驕恣，橫越兵律。陛下宜召還誅之，以厭氛。」上曰：「是何言歟朕嘗乘怒誅張瓊，至今痛恨。若翰者，朕以其能，拔於行伍，遂建節旄，料渠不肯辜朕也。」止遣一詞臣宣撫慰勞而已，褻褻自消，邊心亦寧。開寶九年，錢忠懿俶來朝，上遣皇子德昭迓於南京，車駕為幸禮賢宅撫視，館餼什物充滿庭墀。俶至，詔處之。賜劍履上殿，書召不名。妻子俱朝封，妻為吳越國王妃。召父子宴射苑中，諸王預坐。一日，賜俶獨宴，惟太宗、秦王侍坐，上愛俶姿度凝厚，笑曰：「真王公材。」俶拜謝，中人掖起。上遣太宗與俶敘齒為昆仲。俶循走，叩頭泣謝曰：「臣燕雀微物，與鸞鳳序翼，是驅臣於速死之地也。」獲止。時上將幸西京，乞扈從。不允，曰：「天氣向熱，卿宜歸國。」宴別於廣武殿。後三年來朝，宴於長春殿，劉鋹、李煜二降王預焉。未幾，會陳洪進納士，俶情頗危蹙，乞罷吳越王，詔書願呼名。不允。從徵太原，每晨趨雞初鳴，曉與群臣候於行在，嘗假寐於寢廬。上知之，諭曰：「知卿入朝太早，中年宜避霜露。」每日遣二巨燭先領引於前頓候謁而已。駕至並門，繼元降。上御崇台，戮其拒王師者，流血滿川。上顧俶曰：「朕固不欲爾，蓋跋扈之惡，勢不可已。卿能自惜一方，以圖籍歸朝。非久，身留於朝，願納圖寶。昆蟲草木亦無所傷。朝廷遣考功郎范旻知杭州，至則悉以山川土籍管鑰庾廩數敬授於旻，遂起遣兵民投闕。俶最後入覲，知必不還，離杭之日，遍別先王陵廟，泣拜以辭，詞曰：「嗣孫俶不孝，不能守祭祀，又不能死社稷。今去國修觀，還邦未期，萬一不能再掃鬆檟，願王英德各遂所安，無恤墜緒。」拜訖，慟絕，幾不能起，山川為之慘然。永平中，延平津一神劍夜懸於空，光掩星斗。其劍止長三尺許，每天地澄霽，隨鬥而轉，啟明東起則沒。時或浮於津面，漁者見之，近則漸沈。遂置劍州於延平津，割劍州之劍浦、汀州之沙縣隸焉。文瑩至長沙，首訪故國馬氏天策府，諸學士所著文章，擅其名者，惟徐東野、李宏臯爾。遂得東野詩，浮脆輕豔，皆船華嫵媚，侑一時尊俎爾。其句不過「牡丹宿醉，蘭蕙春悲。霞宮日城，剪紅鋪翠」而已，獨《貽汪居士》一篇，庶乎可採，曰：「門在鬆陰裡，山僧幾度過。藥靈圓不大，棋妙子無多。薄霧籠寒逕，殘風戀綠蘿。金烏兼玉兔，年歲奈君何？」又得宏臯《雜文》十卷，皆胼枝章句，雖齷齪者亦能道。信乎，文之難也！錢熙，泉南才雅之士，進《四夷來王賦》萬餘言。太宗愛其才，擢館職。有司請試，上笑曰：「試官前進士，趙某親自選中。」嘗撰《三鈞酸文》，舉世稱精絕，略曰：「渭川凝碧，早拋釣月之流。商嶺背青，不逐眠雲之侶。」又曰：「年年落第，春風徒泣於遷鶯；處處羈游，夜雨空傷於斷雁。」其文千言，率類於此。卒，鄉人李慶孫為詩哭之曰：「《四夷》妙賦無人誦，《三鈞酸文》舉世傳。」翰林鄭毅夫公，晚年詩筆飄灑清放，幾不落筆墨畛畦，間入李、杜深格。守餘杭日，因送客西湖，艤舟文瑩舊居，留詩於壁云：「春入蘿途靜，浪花翻遠晴。」又：「東飛江雲北飛燕，同寄春風不相見。」又《餘杭郡閣》云：「雨影橫殘虹，秋容陰映日。寒江帶暮流，晚角穿雲出。雲峰翠如織，宿鳥去無跡。封書寫所懷，聊托荊門翼。」又《罷翰林行次南都遇雨》云：「雨聲飄斷忽南去，雲勢旋生從北流。料得涼風消息好，蕭蕭已在柳梢頭。」又：「老火燒空未擬收，急驚快雨破新秋。晚雲濃淡落日下，只在楚江南岸頭。」時頗訝其氣象不遠，後解杭麾，將赴青社，以病困泊舟楚岸，遂卒。其語已兆於先。嘗謂文老不衰者，止見今大參元厚之絳。頃在禁林，《懷荊南舊游》云：「去年曾醉海棠叢，聞說新枝發舊紅。昨夜夢回花下飲，不知身在玉堂中。」詞氣略不少衰。又曾魯公垂八十，筆力尚完。時曾子宣內翰謫守鄱陽，手寫一束慰之，略云：「扶搖遠，六月去而不息；消長以道，七日自當來復。」吾友中，秘書楊經臣博瞻才雅，而嘗誦之經曰，謂余曰：「此非知其然，而為神驅於氣使之為爾。」乾德九年正月，乾元殿受降王朝，扈蒙參定其議，有李樸請誅之制，甚繁，具本文。蒙繼上《聖功頌》，次年將東封，又進御札草。上愛

之，批於紙尾，獎之云：「《聖功頌》及此辭，無一字可議。」後應制後苑，詩有「微臣自愧頭如雪，也向鈞天侍玉皇。」上和以賜曰：「珍重老臣純不已，我慚寡昧繼三皇。」為之美傳。楊信，高楊人，忠樸，善御士卒。開寶二年，為散指揮，廨舍直大內之北。一夕中夜，忽夢巨龜銜敕叩其寢，信驚起披衣曰：「大庭必有警。」果太祖開元武門，急召信入禁中，擒叛黨杜廷進三十九人，陰以姓名授之。黎明，盡為信所捕，擒至便殿，不用吏鞫，面訊得實，悉戮於市。信忽患暗，太祖惜其善撫轄，以重兵之柄委之。雖不能語，而申明紀律，嚴肅有度。有童曰玉奴者，天賦甚慧，善揣心意。凡奏事及指揮軍律，賓客語論，但回顧玉奴，畫掌為字，悉能代信語。輕重緩急，便否避就，盡協其意。病將革，忽能語，太宗異駭，親幸其第。信力疾扶於榻，感泣敘留，音詞明徹。至死，猶叩頭乞嚴邊備，毋忽亭障。信泣，太宗亦泣。至翌日卒，賜瑞玉小玦為含。田重進，范陽人，不識字，忠樸有守。太宗在藩邸，以酒餽賜之，拒而不受。使者曰：「晉王賜狀。」重進曰：「我只知有官家，誰能吃他人酒食乎？」人語太宗，極許之。後鄭文寶出漕陝右，上囑付曰：「田某先帝宿將，勇毅宣力，卿為朕善待之。」太原既平，劉繼元降王隨鑾輿。將凱旋，而三軍希賞，諸將遽有平燕之請，未敢聞上。崔翰者，晉朝之名將也，奏曰：「當峻坂走丸之勢，所至必順。此若不取，後恐噬臍。」上然之，改鑾北伐，功將即而班師，因整旅徐還。無何，至金台驛，王師失利，間或南潰者數千騎。上遣翰以兵追之。翰奏曰：「但乞陛下不問奔潰之罪，臣願請單騎獨往，當攜之而歸。」上許之。翰極馬獨往追之，將及，揚鞭大呼：「諸君不須若爾，何傷乎料主上天鑒，處置精明，君等久負堅執銳，衛駕遠徵，一旦小忿，豈不念父母妻孥憶戀之苦耶上特遣吾邀爾輩同還，宜知幾速反。」眾稍稍聽從，遂收身而還。夜半至營，各分部直，雞犬亦不鳴。上喜，密解金帶賜翰曰：「此朕藩邸時所繫者。」端拱中，或言威虜軍糧運不續，虜乘其虛，將欲窺取。朝廷亟遣大將李繼隆發鎮、定卒萬餘，護送芻糧數千輜車，將實其廩。虜謀報之，率精銳萬餘騎邀於中道。時尹繼倫為沿邊都巡檢，領所部數千巡徼邊野，忽當虜鋒。虜蔑視而不顧，勁欲前掠。倫謂麾下曰：「虜氣銳於進，吾當卷甲銜枚，掩其後以擊之。蛇貪前行，必忘其尾，豈虞我之至耶？」遂飽秣飫膳，伺其夕，懷短兵暗逐其後。至唐河，天未明，虜騎去我軍將近，遂釋軼會食，食罷將戰。倫舉兵一塵，如拉枯折朽。胡離越旦舉匕方食，短兵擊折一臂，乘馬先遁，一皮室擊死之。皮室者，虜相也。分飛潰亂，自蹂踐。北窺之患遂已。繼倫面色黧，胡人相戒曰：「『黑大王』不可當。」後淳化中，著作孫宗諫陷北歸，太宗召見，面詰虜庭事，宗諫備奏唐河之役。上始盡知，歎曰：「奏邊者忌其功，不狀其實以昧朕，非卿安知？」遽加防禦使。賈黃中用乃唐造《華夷圖》丞相耽四世孫，七歲舉童子，開頭及第。李文正昉以詩贈之：「七歲神童古所難，賈家門戶有衣冠。七人科第排頭上，五部經書誦舌端。見榜不知名字貴，登筵未識管弦歡。從茲穩上青霄去，萬里誰能測羽翰。」後淳化中，參太宗大政。性極清畏。嘗知金陵，一日，案行府寺，睹一隙舍尙鏘甚嚴，公怪之，因發鑰，得寶貨數十巨積，乃故國宮闈所遺之物，不隸於籍，數不可計。公亟集僚吏，啟其封，悉籍之，以表上。上歎曰：「貪黷者，籍庫之物尚冒禁盜，況亡國之遺物乎？」賜錢三百萬，以旌其潔。事母孝，不幸，年五十六，先母而逝。太宗恤其家。既葬，其母入謝。上面撫之：「勿以諸孫及私門之窘自撓，朕常記之。」梁丞相適頃為詳議官，審刑議事廳舊在中書之旁、廨舍院之右。朋僚親昵者往往時過笑語。公以政堂逼近，竊不自安，因命筆題廳之東，告來者曰：「紫垣甚近，黃閣非遙，僚友見過，幸低聲笑語。適謹啟。」後紫垣、黃閣不十年登之，語兆之應也若此。公之祖顯，字太素，鄆人，登雍熙二年甲科。司諫、知誥、群臣封事，悉付公並薛公映詳定可否，多所棄斥。子固字仲堅，用父蔭賜進士出身，服闋，詣登聞，讓前恩命，願鄉舉，果詳符二年亦擢甲科。錢文僖若水嘗率眾過河，號令軍伍，分佈行列，悉有規節，深為武將所伏。上知之，謂左右曰：「朕嘗見儒人談兵，不過講之於樽俎硯席之間，於文字則引孫、吳，述形勢皆閒暇清論可也，責之於用，則臨事罕見有成效者。今若水亦儒人，曉武可嘉也。」時北戎猶擾，上密以手札訪之。公奏曰：「制邊滅戎之策無他，臣聞唐至三百年，而魏博一鎮屯戍甚少，不及今日之盛，戎未嘗侵境。蓋幽、薊為唐北門，命帥屯兵以鎮之，稍有侵軼，則呼喚應敵。」時言者請城綏州，積兵以御黨項。詔公自魏乘傳疾往按。至則乞罷。時論難之。上嘗謂左右曰：「朕觀若水風骨秀邁，神仙資格，苟用之，則才力有餘。朕止疑其壽部促隘，果至大用，恐愈迫之。」其後果夭。

第八卷

太宗御殿一馬號碧雲霞，折德宸獲之於燕澗，因貢焉。口角有紋如碧霞，夾於雙勒。圉人餽秣，稍跛倚失恭，則蹄齧吼噴，怒不可解。從徵太原，上下岡阪，其平如砥，下則伸前而屈後，登高則能反之。太宗甚愛。上樽餘瀝，時或令飲，則嘶鳴喜躍。後聞宴駕，悲悴骨立。真宗遣從皇輿於熙陵，數月遂斃。詔令以撤幃埋桃花犬之旁。黨進者，朔州人，本出溪戎，不識一字。一歲，朝廷遣進防秋於高陽，朝辭日，須欲致詞敘別天陛，閤門使吏謂進曰：「太尉邊臣，不須如此。」進性強很，堅欲之。知班不免寫其詞於笏，侑進於庭，教令熟誦。進抱笏前跪，移時不能道一字，忽仰面瞻聖容，厲聲曰：「臣聞上古，其風樸略，願官家好將息。」仗衛掩口，幾至失容。後左右問之曰：「太尉何故忽念此二句？」進曰：「我嘗見措大們愛掉書袋，我亦掉一兩句，也要官家知道我讀書來。」興國中，太宗召陳搏赴闕。搏隱華山雲台觀，年百餘歲。世宗拜諫議，不受。始四五歲時，戲渦水側，一青衣媪抱置懷中乳之，曰：「令汝更無嗜慾之性，聰悟過人。」先生有高識，嘗戒門人種放曰：「子他日遭逢明主，不假進取，跡動天闕，名馳寰海。名者，古今之美器，造物者深忌之。天地間無完名，子名將起，必有物敗之。戒之！」放至晚節，侈飾過度，營產滿雍、鎬間，門人戚屬以怙勢強並，歲入益厚，遂喪清節，時議凌忽。王嗣宗守京兆，乘醉慢罵，條奏於朝。會赦方止。祥符八年歲旦，山齋曉起，服道衣，聚諸生列飲，取平生文藁，悉焚之。酒數行而逝。奇男子也。蘇內翰易簡在禁林八年，寵待之優，龔出夷等。李相沆入玉堂後於蘇，一旦先除參政，以公為承旨，賚與參政等。蘇不甚悅，上謂公曰：「朕欲正舊典，先合用卿即正台宰，然庶欲令卿延厚壽基，稔育聞望，乃先用沆，卿宜無嫌。」蓋知其齡促也。公以母老，急於進用，因乾明聖節，進《內道場醮步虛》十首，中有「玉堂臣老非仙骨，猶在丹台望泰階。」上悉其意，俾參大政。未幾，卒，年三十九。上嗟悼，為之雪涕，賜挽詞，斷云：「時向玉堂尋舊跡，八花磚上日空長。」王沔字楚望，端拱初參大政，敏於裁斷。時趙韓王罷政出洛，呂文穆公蒙正寬厚，自任中書，多決於沔。舊例，丞相待漏於廬，然巨燭尺盡始曉，將入朝，尚有留校遺決未盡。沔當漏舍，止然數寸，事都訖，猶徘徊笑談方曉。上每試舉人，多令公讀試卷。素善讀書，縱文格下者，能抑揚高下，迎其辭而讀之，聽者無厭，經讀者高選。舉子當納卷，祝之曰：「得王楚望讀之，幸也。」王參政化基，興國二年及第於呂蒙正榜，釋褐授贊善，知嵐州。趙韓王學術平淺，議以驟進之少年，無益於治，特詔改淮曠。公歎曰：「不幸丞相以元勳自恃，特忌晚進，男兒既逢明時，豈能事幟府，承迎於婉畫之末乎？」抗疏自薦，表稱「真定男子」。公常慕范滂有攬轡澄清天下之志，遂撰《澄清疏略》，皆切於時要。太宗壯之，曰：「化基自結人

主，慷慨之俊傑也。」亟用之，由著作郎、三司判官、左拾遺，召試中丞、補 闕、知制誥。翹楚有望，尤善為詩，《感懷》有「美璞未成終是寶，精鋼寧折不為鉤」之句，可見其志矣。後參大政，趙鼎以宣徽使知密院，上特命參政班在宣徽之上。唐彥猷侍讀詢，弟彥范詔，俱擅一時才雅之譽。彥猷知書好古，彥范文章氣格高簡不 屈，疏秀比六朝人物。尤精翰墨，遣一小札，亦必華箋妙管，詳雅有意。忽一客攜黃筌《梨花臥鵲圖》求貨，其花畫全株，臥兩鵲於花中，斂羽合目，其態逼真，合用價數百 緡。彥猷蓄畫最多，開篋以蜀之趙昌、唐之崔彝數品花較之，俱所不及。題曰錦江釣叟 黃筌筆。彥猷償其半，因暫留齋中少玩。絹色晦淡，酷類古縑。彥猷視其圖角有巨印， 徐少潤，揭而窺之，乃和買絹印。彥范博知世故，大笑曰：「和買絹始於祥符初，因王 勉和潁州，歲大饑，出府錢十萬緡於民，約曰：『來年蠶熟，每貫輸一縑，謂之和買， 自爾為例。』黃筌唐末人。此後人矯為也。」遂還之，不受其誣。 徐騎省鉉事江南後主為文館學士，隨煜納圖，太宗苛責以不能諷煜早獻圖貢，鉉對 曰：「臣聞四郊多壘，卿大夫之辱也。為人謀國，當百世不傾。諷主納疆，得為忠乎」太宗神威方霽，曰：「今後事我，亦當如是。」鉉不幸，為學士，坐請求尹京張去華以 一親故注重辟，諷去華上言『貫索星見，請曲赦畿獄。』坐是削官，為靜難行軍司馬。 後端居不出，銘其齋以自箴，曰：「爰有愚叟，棲此陋室。風雨可蔽，庭戶不出。知足 為富，娛老以佚。貂冠蟬冕，虎皮羊質。處之恬然，永終爾吉。」竟卒於邠。鉉晚年於 詩愈工，《游木蘭亭》云：「蘭舟破浪城陰直，玉勒穿花苑樹深。」《觀水戰》云：「千帆日助陰山勢，萬里風馳下瀨聲。」《病中》云：「向空咄咄頻書字，與世滔滔莫問津。」《謫居》云：「野日蒼茫悲鵬舍，水風陰濕敝貂裘。」《陳秘監歸泉州》 云：「三朝恩澤馮唐老，萬里江關賀監歸。」《宿山寺》云：「落月依樓角，歸雲擁殿廊。」弟鏞詞藻尤瞻，年十歲，群從燕集，令賦《秋聲》詩，頃刻而就，略云：「井梧 分墮砌，塞雁遠橫空。雨滴苔莓紫，風歸薜荔紅。」盡見秋聲之意。 至道二年，曹瑑自河西馳騎入秦，賊遷萬餘眾寇靈州。上問呂相端、趙樞密熔平戎之 略，呂奏曰：「容臣等共陳利害，為一狀進呈。」時張洎對上前，斥端曰：「居啟沃之 地，君問即對。邊城之急，豈容冥搜杼思，檢閱補綴，深失訂謨之體。」端奏曰：「洎 不過揣摩陛下意爾。」上為之默笑。洎善事內臣，動息先知，蓋上意久欲棄之。果翌 日，先於兩府獨抗一疏，盛言「乞棄靈武，深邊饋運，斗粟碩費，芻車野宿，孤迴難 援。泉源高涸，莫屯厚兵」云。上謂向敏中曰：「洎果為呂端所料。朕嘗不喜劉蠡輩動 即迎合，以卜朕意。今洎亦然。」以疏還之，謂洎曰：「卿所陳，朕不會一句。」頃在 翰苑，眷遇特厚，凡篇章褒答，止謂之翰長。儒臣由此少解焉。寇萊公給事中知吏部選時，張洎亦為給事中，掌考功。官序雖齊，視洎乃為屬曹。寇少 年進用，才銳氣勇，復為首曹，憐洎不以本司官長奉己。洎又以老儒宿德聞望自持，不 肯委節事寇。洎坐，寇視事罷，則整巾對書，終日危坐，伺候於省門，一揖而退，不交 一談。寇一日忽作《庭雀》一詩玩洎，略曰：「少年挾彈多狂逸，不用金圓用蠟圓。」蓋譏洎頃在江南重圍中為李煜草詔於蠟圓中，召上江救兵之事也。洎不免強顏附之。後 稍親暱，其辨誦談筆，橫飛於席間。寇胸中素蘊養畜不發者，盡為洎藉而取之。因是大 伏，遂推挽於朝，力加薦擢。 太宗推敦台憲，動畏彈奏。雍熙九年，春宴，上歡甚。時滕中正權中丞，上謂群臣 曰：「朕所樂者，非歌舞樽壘，蓋時平民康，與卿等放懷同慶爾。」顧中丞曰：「三爵之飲宴，實為常禮。朕與群臣撤常筭，快飲數杯可乎？」中正奏曰：「臣聞文王在鎬， 與魚藻同樂。古之誠者，但恐酒淫失度爾，今君臣熙洽，穆穆皇皇，微臣敢不奉詔。」 殿上皆呼萬歲。遂以虛爵遍授，俾恣飲焉。 孔承恭上言，舉今文賤避貴之類四條，乞置木牌立於郵堠，以為民告訴。行之。一日， 太宗問承恭曰：「令文中賤、長少、輕重各有相避並訖，何必又云『去避來』，此義 安在？」承恭曰：「此必戒於去來者，互相迴避爾。」上曰：「不然。借使去來相避， 止相憧憧於通衢之人密如交蟻，烏能一一相避哉？但恐設律者別有他意。」其精悉若 是。太宗深惜民力，擢樊知古為諫議、河北東西都轉運使，自樊始也。奏請修河北諸城，計 木五百萬條，畚鍤什具七百萬事。上曰：「大河乃天設巨壘以限夷夏，匈奴豈有違天限 之勢乎？萬里長城，金湯之固，又奚為哉？重困吾民，損和傷事，所陳過當，宜罷 之。」詔有司量給材用修整。 知古，江南人，無鄉里之愛。舉於鄉，不獲第，因謀北歸，獻伐於朝。以釣竿漁於彩石 江凡數年，橫長絙量江水之廣深，絙或中沈，陰有物波低助起。心知其國之亡，遂仗策 謁太祖，奏曰：「可造舟為梁，以濟王師，如履坦途。」送學士院，本科及第，遣湖 南，督匠造黃黑龍船於荊南，破竹為索，數千艦由荊南而下。舟既集，就采石磯試焉， 密若胼臂，不差尺寸。知古舊名若冰，太祖以其聲近弱兵之厭，故改之。江南平，為侍 御史。邦人怨之，累世丘木悉斬焉。 太宗親徵北虜，師還途中，御制詩有「鑾輿臨紫塞，朔野凍雲飛」，遂令何蒙進《鑾輿 臨塞賦》、《朔雲飛》詩。召對嘉賞，授贊善。詩有「塞日穿痕斷，邊雲背影飛。縹緲 隨黃屋，陰沈護御衣」。俄一縣尉宋捷者，庸督護輦道，倚其姓名之識，旋構一官。因 而章疏歌頌，雜進不已。諸科亦扣行在，乞免文解，其表面簽題云：「進上官家趙。」 浼瀆旅辰有司亟請隨駕至銀台。應奏御文字，先經本台封駁方進，因而少戢。 許讓知益州歸，首奏曰：「乞預為劍外之備。」上怪問之，讓曰：「臣解秩時，實無烽 警。蜀氏浮窳，易擾難安，以物情料之，但恐狂嘯不測。」既而不久，李順果叛，時皆 伏其先見。朝廷遣王繼恩討之，既平，除張乖崖知益州。繼恩等素失督御之略，師旅驕 很。詠密奏，乞命近臣分屯師旅，以殺其勢。朝廷命張鑿往，上召對後苑。鑿雖進士， 本出將家，奏曰：「成都新復，軍旅未和，聞使命遽至，貿易戎伍，慮有猜懼，變生不 測。乞假臣一安撫之命，臣至彼自措置。上嘉納。後果以川峽分為益、梓、利、夔四 路。代還，拜諫議。 朝廷議城古威州，遣訪鄭文寶公。奏曰：「欲城威州，不若先建伯魚、青岡、清遠三城 為頓歸師之重地。俟秦民稍蘇，辟營田，積邊粟，修五原故積之地。黨項之酋豪，為我 鷹犬。若爾，則不獨措注安西，亦可綏服河湟。此定邊之勝策也。」朝廷從之。建興三 城之役，費緡粟數十萬計，西民苦之。一夕，盡為山水蕩去。又奏減解池鹽價，損課二 十萬緡。貶藍山、枝江、長壽三縣令。累年方奉復工部員外郎、轉運使。文瑩頃游郢中 二 邑，僧壁尚有公之詩，《郢城新亭》曰：「每到新亭即厭歸，野香經雨長鬆圍。四簷 山色消繁暑，一局棋聲下翠微。冰片角巾簪澗月，錦紋拳石砌苔磯。近來學得籠中鶴， 迴避流鶯笑不飛。」《寒食訪僧》云：「客舍愁經百五春，雨餘溪寺綠無塵。金花開處 鞦韆鼓，粉頰誰家鬥草人。水上碧桃流片段，梁間新燕語逡巡。高僧不飲客攜酒，來勸 先朝放逐臣。」篇篇清絕，不能盡錄。公聞雲州陷，衣胡服，引單騎，冒雪間道走清遠 故城，得其實，奏請班師。 太宗居晉邸，知客押衙陳從信者，心計精敏，掌功官帑，輪指節以代運籌，絲忽無差。 開寶初，有司秋奏：「倉儲止盡明年二月。」太宗因詰之。信曰：「但令起程即計往復 日數，以糧券並支，可責其必歸之限。運至陳留，即預關主司，戒運徒先候於倉。無淹 留之弊，每運可減二十日。楚、泗至京，舊限八十日，一歲止三運，每運出淹留虛程二 十日，歲自可增一運。」太宗以白太祖，遂立為永制。一歲，晉邸歲終籌攢年費，何啻 數百萬計，惟失五百金，屢籌不出。一蒼頭偶記之：「晉王一日登府樓，遙觀尋樺者， 賞歎精捷，令某府取庫金與之。時信不在，後失告之。」魏不為作坊使，舊制， 牀子弩 止七百步，上令丕增至千步，求規於信。信令懸弩於架，以重墜其兩端，弩勢負，取所 墜之物較之，但於二分中增一分以墜新弩，則自可千步矣。如其製造，後果不差。 景祐元年，張唐卿榜賜恩澤出身、章服等，制誥詞略云：「青衿就學，白首空歸。屢陳 鄉老之書，不預賢能之選。靡負激昂而自勵，止期華皓以見收。」仁宗怒曰：「後世得 不貽其子孫之羞乎？」御筆抹去。宋鄭公別進云：「久淪巖穴，夙蘊經綸。鶯遷未出於 喬林，鶚薦慶光於鄉校。縱轡誠虧於遠

到，搏風勉屈於卑飛。」上頗悅。安鴻漸滑稽輕薄。或傳凌侍郎策世緒本微，其父曾為鎮所由，公方成童，父攜拜鴻漸，為立一名。漸因命名曰教之，安言所由生也。鴻漸老為教坊判官，凌公判宣徽院，樂籍隸焉，亦微憾之。一日，謂之曰：「汝今世之一襜衡爾，才雖不逮，偶免一烹焉。」杜文正鎬，江南集賢校理澄心堂，歸朝直秘閣。上幸太閣，詢經義，數對稱旨，賜金紫。景德中，為近侍，扈從澶淵之幸。泊凱旋，鑾駕還闕日，有司空行宮，適當懿德皇后忌辰，上疑回鑾鼓吹擊管非便。時公為儀仗使，已先馳還闕，備迎駕之儀，遂馳騎問公。公即奏曰：「於義無害。武王載木主伐紂，時居喪，尚前歌後舞，況忌者乃追遠存思爾。」公凡戒檢書吏曰「某事，在某書某卷幾葉幾行」，覆之，未嘗有差。太宗詔卿士舉賢良，翰林朱公昂舉陳彭年。陳以家貧，無贄編可投之備入削，奏乞終任，不願上道。杜龍圖鎬、刁秘閣衍列章奏曰：「朱昂端介厚重，不妄舉人，況彭年實有才譽，幼在江左，已為名流所重。乞不須召試，止用昂之舉，詔備清問可也。」乃以本官直史館。

第九卷

○李先主傳 唐祚告絕，江南始有國。廣陵楊氏，當天祐戊寅間，江、淮無主，奄三十郡，自建正朔，制度草創。後授於李氏，方能漸舉唐室憲章，命尚書陳潛專修《吳史》，未成而潛沒。建隆、乾德間，史官高遠著《吳錄》二十卷，未參本朝之史。會遠遽卒史館之內。遠將病，其稿悉焚之，故江南始末，多或漏落，猶於餘書雜著間有載其事者。先主昇，字正倫，唐憲宗第八子建王恪之元孫。其父志，去宗室懸遠，遂飄游他郡，為徐州判官。安貧謹厚，喜佛書，多游息佛寺，號為李道者。主以光啟四年生於彭城，會天下喪亂，因轉徙濠、梁。家貧，二姊為尼。吳武王楊行密克濠、梁，主為亂兵所掠，時尚幼，行密見而奇之，育為己子。長子楊渥驕狠恣橫，多或凌之。行密慮為渥所害，謂大將徐溫曰：「此兒異常，吾深愛之，慮失保佑，汝無子，可賜汝養之。」溫得主，致保姆，命師傅，鞠育異之。及長，身長七尺，坦額隆準，神采鑿物。雖緩行，從者闊步追之不及，相者曰：「正所謂龍行虎步也。」瞻視明燦，其音如鍾。嘗泛舟渡淮，暴浪中起，舟人合噪，喧號無制，主舉聲指畫，響出數百夫外，兩岸皆聞。天祐中，童謠曰「東海鯉魚飛上天」，蓋謂主素育於徐氏，後竟復唐姓。一狂僧走金陵城中，猖狂荒急，每見人則尋「飛龍子」，凡十餘年。逮主來為升州刺史，狂僧見之，乃不復尋矣。時江淮初定，守宰者皆武夫，率以兵戈為急務。主獨好文，招儒素，督廉吏，德望著立，物情歸美。徐知訓為淮南節度使，驕侈淫虐，為朱瑾所殺，一方甚擾。主亟往代之，悉反其治，謙寬敦裕。初，知訓已忌主之能，每欲加害。嘗開宴，主預坐，伏劍士於室，刁彥能行酒，以爪掏主。主佯吐茵而起，偶免之。後又飲於廣陵城東山光寺，會主適自京入覲，亦預焉。知訓狂醒，決欲害之。其弟知諫白於主，遂鞭馬急奔。知訓不逞，授劍與彥能，俾急追之。彥能及於中途，但舉劍揚袂遙示之，及河而止，以「奔騎難追」為白。迨知訓遇害也，其父溫方知其惡，將吏盡被黜責。明年，建吳國，以主為左僕射，參大政，於是百姓始得投戈息肩。時四境雖定，惟越人為梗，主不欲瀆武，專務安輯，遂許和好。戢兵薄賦，休養民力。山澤所產，公私同之。戢擾吏，罷橫斂，中外之情，翕然依附，雖剛鷙狠愎者，率亦馴擾。所統僅三十餘州，為太平之世者二十年。置延賓亭，待四方豪傑，無貴賤之隔。非意相干者，亦雍容遣之。漂泛羈鞵輩，隨才而用之。縉紳之後，窮不能婚葬者，皆與畢之。義父溫雖鎮金陵，凡朝政但總大綱而已，台閣庶政，皆主決之。金陵司馬徐玠者，性詭險，深忌於主，屢諷溫曰：「輔政之權，不宜假也。請以嫡子知詢代之，以收其勢。」主知之，連上疏求罷政事。表將上，會溫卒，知詢果襲之，所為不法，不久亂萌已兆。主使諭之，亟令入朝，以道蕭牆之禍。朝廷以為左統軍，悉罷兵柄。主時始專大任，秉執益謹。一旦，臨鏡理白髭，喟然歎曰：「丈夫此物懸於頤，壯圖已矣。時不待人，惜哉！」有周宗者，廣陵人，少孤貧，事主為左右給事，敏黠可喜。聞主之歎，請入廣陵，告宋齊丘以禪代之事。齊丘險刻，忌其謀非己出，手疏切諫，言：「天時人事未可之際，請斬宗為謝。」主怒其專，輒將斬之，徐玠力援，獲免。後數年，徐玠請禪之說行，宗方復職，後竟為樞密使。後五載，壬辰歲，出鎮金陵，以長子璟為兵部尚書、參政事，如溫之制。甲午歲，進封齊王，加元帥，置左右丞相，以宋齊丘佐之。丁酉十月，受吳禪，奉吳主為讓皇，改年升元，追尊考溫武皇帝，子璟為吳王。以建康為西都，廣陵為東都，即金陵使府為宮，但加鳴尾欄楯而已，終不改作。接見親族，一用家人禮。昔所師友之尊長者，皆親拜之。初，主將受禪也，時吳之宗室臨川王濛，久囚廢於歷陽。司馬徐玠素不悅於主，欲濛受禪，陰諷太尉、中書令西平王周本及趙王李德誠輩，倚以德爵勳舊之重，欲使推戴於濛，蓋玠之謀也。濛聞將受禪，殺監守者，與親信走騎投西平王周本。本已昏耄，不知時變，皆其子祚左右其事，故拒之，不令人報。濛悲祈再三，亦不許，閉中門外，執濛以殺之。本知之，怒曰：「我家郎君，何不使吾一見？」濛既被害，吳室遂移，本力疾扶老，隨眾至建康，但勸進而已。自是心頗內愧，數月而卒，實素無推翊之誠，而主寬裕，置而不辨，及其死也，厚葬之，優恤其孤。遣讓皇於京口，以潤州廡舍為丹陽宮以處之。用親吏馬恩讓為丹陽宮使。讓皇以世子璉囑於主曰：「吾無一事，但為選師儒之有年德者，教育吾兒，令知人倫孝讓，他日不絕祀享，俾吾先血食泉下，吾志足矣。」主為選中書舍人徐善兼右庶子以教焉。璉，讓皇長子也。十歲封江都王，立為太子，性淳謹好學，骨清神淺，唇縮齒露，風鑿者所不許。主受禪，封璉中書令、池州刺史，將赴上，遇寒食飲冷失節，卒於池口舟中，年十九歲。初，先主第四女，璉納之為妃，賢明溫淑，容范絕世。及禪代，封永興公主，聞人呼公主，則嗚咽流涕，辭不願稱，宮中為之慘戚。璉卒，永興終身縞素，斥去容飾，不茹葷血，惟誦佛書，但自稱「未亡人」，朝夕焚香，對佛自誓曰：「願兒生生世世，莫為有情之物！」居延和宮，年二十四，無疾坐亡。凡五夕，光如白練，長丈餘，自口而出，至斂，溫軟如生。主感悼哽痛，詔李建勳刻碑宮中，紀其異。未幾，將復有唐之姓，尚懷徐氏之恩，未欲驟改，不忍即言；既而諸王露奏懇請，方下議有司，及百官中外悖情，不得已，方複姓李，立唐之宗廟，祀高祖及太宗而下。追尊考溫廟號義祖，封徐氏二子為王。用張居詠、李建勳平章事，張延翰為僕射。十一月，讓皇殂於丹陽宮，主喪服三年。受禪之三載夏四月，始郊祀圓丘。時當上旬，月沒頗早，逮升壇之際，皎潔如晝，非日非月，至柴燎甫畢，夜景復晦，一若常夕，人咸異之。群臣請上尊號，主曰：「尊稱者，率皆虛美爾，且非古制。」抑請不允，下詔曰：「宜寢本章，不得再上。」時全吳符瑞不輟，所奏皆抑而不納。以張宣為鄂州節度使。宣以邊功自恃，強橫不法。鄂市寒雪，有民鬥於炭肆者，捕而詰之，乃市炭一秤，權衡頗輕。使秤之，果然。宣斬鬻炭者，取其首與炭懸於市。主聞之，歎曰：「小人衡斛為欺，古今皆然。宣置刑太過。」盡奪官，以團副置於蕲春，遣潤州節度使王興代之。時天下罹亂，刑獄無典，因是凡決死刑，方用三覆五奏之法。民始知有邦憲，物情歸之。果安州節度使李全金，感慕德誼，率眾來歸，封全金為宣威統軍。是歲，趙王李德誠卒。德誠即建勳之父也，少時，人相曰：「泰山之高，可比君福。不用寸功，日享千鍾。」德誠少事吳主，獨無一能，寵遇特深，為馬步軍使，但豐白充美，服裝乘馬而已。從諸軍圍安仁義於潤州，諸軍見仁義皆慢罵詬辱；惟德誠執禮，未嘗以一語辱之。城陷，仁義執弓矢毅然坐於城上，無敢近

者。久之，獨呼德誠使前，曰：「雀鼠小人皆罵辱吾，獨汝見我有禮，且有奇相，他日至貴。吾委命於爾，以為爾功。」乃擲弓矢於地，以愛妾美玩盡贈之。德誠扶掖下城。由是擢拜，日進中書令，封趙王。子四十餘人，至先主受禪，用其子建勳之謀，率諸侯勸進。以推戴之功，卒厚寵遇。楊武王諸將，惟德誠無寸功，止用謙善而已。卒年八十四。梁王徐知諤卒，溫之少子也。該明經術，風度□□，善為詩屬文，好遊樂，善狎侮，□□遍購古書名畫。一日遊蒜山，除地為廣圃，編虎皮數百番為巨幄，植旗張纛，極於驕侈，自號「武帳」。會文武，大張樂飲酒以樂焉。方鼓吹振天，忽神物卷江波為大風雨，盡拔去其帳，亂飛如蝶，翳空而散。知諤單騎奔建康，感寒，遂病而卒。平日嘗謂所親曰：「諺謂『人生百歲，七十者希』。吾幼享富貴，而復恣肆，一日之費，敵世人一年之給，或幸卒於七十之半已足矣。」果卒於三十五。十子，皆郡縣公。冬十月，主巡幸東都，邀故老宴於舊宅；親戚有亡者，弔撫慰勞；勳臣義士之墓，親設祭誄；披決囚繫，逾月而歸。時貢條未備，士有仗策獻文、稍可採錄者，委平章事張延翰收試院，量材補用，皆得其職。主有異見，人之休戚死生，皆先見之。湯悅仕吳為秘校，主受禪，用為學士。一日，謂悅曰：「近覺卿神采明煥，精芒中發，得非有異遇乎？」悅不敢隱，曰：「數數日前，夙興頽面，流星墜盆中，驚異之際，將掬之，星飛入口。餘無他遇。」主曰：「卿之貴異，他日無比者。」果事三朝，後歸朝為太子詹事，八十餘卒。虔州節度使王安持節請覲，遂卒於朝，年七十二。安，廬江人，少事吳武王，觀戰，戰酣，武王坐於高阜，注目以望陣勢，安捧匣器侍側。忽陣外一執槊勇士疾走而至，徑趨王座，止數十步，安始覺，左右盡凝立，瞪目前視，無一夫警者。安乃置所捧於地，取弓射之，一發而倒，徐納弓於彀中，復捧器而立，神色不少變。武王奇之，曰：「汝真有器度，當至極貴。」冬十月，誅泰州刺史褚仁規，廣陵人，暴遷至廣陵鹽監使。凡為治屬於威刑，民吏戰懼。所部皆富於魚鹽土葦之產，國家每有大役，常賦不能給者，仁規視民中所有，舉籍取之，以應國調，事訖償之，略無逋負，民亦無怨，主甚賞之。仁規晚年，掎克無度，率入私門，驅掠婦女，刑法橫濫。會陳覺與之有隙，密暴其狀，遣御史劾之，主盡釋不問。將東巡，召為靖江軍使，督舟師為從，及還，遂留之，以罷其郡使，再下書責其殘暴。仁規豪粗無術，乘恚上書，頗肆抵忤，幾無君臣之分。下其事，委陳覺就泰州按鞫。仁規聞使者往按，大懼，遂自首。收付大理，數日賜死。秋七月，宋齊丘罷丞相，為洪州節度使。蓋齊丘屢諷主曰：「天下自廣明之後，崩離板蕩垂四十年，諸侯角立。今才名有望，主仍江、淮頻歲豐稔，兵食皆足，乃天意欲中興土運之際，宜恢復疆宇，為萬世之固。」主長歎，謂齊丘曰：「吾少長軍旅，睹干戈為民之害甚矣，不忍復言，苟彼安，吾亦安矣，何更求哉？先生之教，謹不敢守。」由是收權衡之柄，因黜之，以遠其惑。是年，吳越災，宮室府庫，鎧甲庾廩，焚之殆盡。群臣復欲乘其弊而襲之，諸將自奮者甚眾。主固拒不許，曰：「人生何堪此酷也，土木當亦傷害。」乃遣使唁之，齎帑糧緡僅百餘艘，以調其急。越人德之。顯德中，周世宗即位，主遣韓熙載往朝。及歸，主因問新帝容表言動及朝廷體貌，熙載盛言：「惟見殿前典親兵趙點檢，即太祖也，龍角虎威，凜然有異。舉目顧視，電日隨轉，公卿滿廷為氣燄所射，盡奪其色。新帝雖富威武，其厚重之態負山河之固，但恐不及。」其後太祖即位，主方悟熙載之語。主將近暮年，厄運所會，日漸衰謝，自世宗平淮甸，已抱唇亡之憂。無何，太祖於京城南池按甲舫戰艦，日習水戰。問者歸報，主誤猜疑，愈抱隱憂，實將平揚州也。小人因是觀釁者，紛紛奔叛，竟以平吳之策獻於朝。初，彭澤令薛良者，以贓貶池州文學，因不逞之臣杜著者，偽為吳商，絕建德渡，奔獻策，請決秦汭，歲溉美田數千頃畝，江南深仰焉。使陰決之以枯，歲穀廩實無仰，可俯而拾。太祖怒曰：「天產五稼，以養生民。決陂殺谷，吾其肯乎？」立命斬良並著於蜀市，下詔撫慰。主方少安，而狂妄輩因遂戢。終以城闔隘蹙，欲遷豫章，尤不逮金陵之廣，上馳詔勸使仍舊，主遣熙載入朝聘謝。熙載歸語主曰：「五星連珠於奎，奎主文章，仍在魯分。今晉王鎮兗、海，料非久必為太平中國之主。願記臣語。」時乾德丁卯之歲也。主自受代以來，台閣多俗吏，細大之務，主親決之。末年始用儒雅，雜用簡易之政，悉罷苛細，將修復典故，以為著令，因感疾，漸至殘廢，遂寢焉。晚為方士所誤，餌硫黃丹砂，吐納陰修之術，忽躁怒。居常最寬和，殆病，百司奏事，或厲聲呵詬，然無他害。群有司案牘，果事理明白者，則收斂顏色，慰勸謝而從之。既覺數屯，多佈德澤。文武官沒者，子孫隨收斂，不限資蔭；孤露者，營其婚葬；幼未堪任及無嗣者，出內帑以賑之；死王事者，下至卒伍，皆給二年之廩。士之貴賤長幼，卒無身後之患。先是數載前，一漁者持蓑笠綸竿，擊短版，唱《漁家傲》，其舌為鳴榔之聲以參之，自號回同客。人後疑為呂洞賓。音清悲切煙波間，聽者無厭。唱曰：「二月江南山水路，李花零落春無主，一個魚兒無覓處。風兼雨，土龍生甲歸天去。」人或與錢，則擺首不接。唱於金陵凡半年，了無悟者，里巷村落皆歌焉。「土龍生甲」，果以甲辰歲二月殂於正寢。「魚兒」，乃向所謂鯉魚也。歌中之語皆驗焉。遣鄉郡公徐邈奉遺表來上，太祖廢視朝五日，特遣鞍轡庫使梁義弔祭，贈儀典隆重。嗣君遣馮諡乞追尊帝號。許之，諡曰孝高皇帝。議者以先主繼唐昭宗之後，號當稱宗。韓熙載建議，以謂「古者帝王，已失之，已得之，謂之反正；非我失之，自我得之，謂之中興。今先主，中興之君也，宜當稱祖。」輿論是之。遂廟號烈祖，陵曰永陵。先主幼歷喪亂，備諸險易，故持兼節，以固勤托孝，謙卑自牧。身為輔相，事義祖徐溫禮如庶人。稍有疾，則衣不解帶，藥必親嘗。溫嘗責諸兒曰：「汝輩能如二兄，則可以為天下范也。」以長子璟嗣，皇后宋氏為元恭皇太后。子四人，西平王景遂、宣城王景達、保寧王景遇。

第十卷

○江南遺事 鍾山相李建勳，少好學，風調間粹。徐溫以女妻之，奩囊之外，復賜田沐邑，歲入巨萬。雖極富盛，不喜華靡，屏斥世務，喜從方外之游。遍覽經史，資稟純儒，故所以常居重地，寡斷不振。其為詩，少猶浮靡，晚年方造平淡。營別墅於蔣山，泉石佳勝。再罷相，逼疾求退，以司徒致仕，賜號鍾山公。或謂曰：「公未老無疾，求此命，無乃復為九華先生耶？」九華即宋齊丘，常乞骸，屢矯國主。公曰：「餘嘗笑宋公輕以出處。敢違素心，吾必非壽考之物。勞生紛擾，耗真靈魄，求數年間適爾。」嘗奮一玉磬，尺餘，以沈香節安柄，叩之，聲極清越。客有談及猥俗之語者，則擊玉磬數聲於耳。客或問之，對曰：「聊代洗耳。」一軒，榜曰「四友軒」。以琴為嶧陽友，以磬為泗濱友，《南華經》為心友，湘竹箏為夢友。果遂閒曠五年而卒，江南之佳士也。白鹿洞道士許筠，世傳許旌陽之族，能持《混胎丈人攝魔還精符》按摩起居，以濟人疾。含神內照，恬然無欲。忽一越人來謁曰：「吾有至寶在懷，今垂死，欲求一人付之。舉世皆貪夫，無堪受者，欲沈於海，又所不忍。」出一丸石如碧玉雞卵，以贈筠，且曰：「古傳扶桑山有玉雞，鳴則金雞鳴，金雞鳴則石雞鳴，石雞鳴則人間雞悉鳴矣，此石雞卵也。張騫又曰瑟母。出扶桑山，流落海北岸，能噓賣玉屑。但五金砂及寶礦碎而成屑，以卵環攬，寶末盡黏其上，不假淘汰。」筠得之，漫於金沙浣取試，攬金屑如碎麩，盡綴於卵，取烹之，皆良金也。日可取百銖。均曰：「吾此學不貪為寶，此物喪真，於道益遠。」瘞於鍾山之中。後竟無

得者。徐常侍得罪竄郟。平日，嘗走書托洪州永新都官胡克順曰：「僕必死於郟，君有力，他日可能致我完軀轉海歸葬故國，侍先子於泉下，即故人厚恩也。」未幾，果遣詔來告。順感其預托，創巨舟，齎厚費、親信，徵郟迎之。舟出海隅一巨邑，忘其名。邑有東海大帝祠，帳殿嚴盛，禱享填委。時索湘典邑，舟未至，鉉先謁之，稱江南放叟徐鉉。湘素聞其名，悚敬迎拜。冠服嚴偉，笑談高逸，曰：「僕得罪於郟，倖免囚置，放歸故里。艤舟邑下，因得拜謁，仍有少懇拜聞，迨晚再謁。」語訖，失之。湘大駭。未久，津吏申：「有徐常侍靈柩船到岸。」湘大感動，亟往舟撫其孤曰：「先公有真容否？」曰：「有。」遂張之於津亭，果適之來謁者。湘設席感動，置醪俎再拜以奠。迨暝，果至曰：「適蒙厚饗，多謝，實己之幸。蓋少事不得已須至拜叩。僕在江南為學士日，一里舊齋一寶帶，托僕投執政，變一巨獄。僕時頗有勢燄，執政不敢違。然事不枉法，以贓名罪身，恐旅櫬過廟，帝所不容。君宰封社，廟籍鄉版皆隸於君，君為吾禱之，帝必無難。」湘感其誠告，為之潔沐過己事，齋心冥禱訖，令解絳過廟，恬然無纖瀾之驚。薄暮，果再至，飾小懷刺為謝。其刺題曰：「鉉專謝別東坡索君賢者，含喜再拜。」欵然而去。泊再開其刺，旋為灰飛。湘頗懷東坡之疑，後果為左諫議大夫。廬山布衣江夢孫，潯陽人。博綜經史，孝弟介潔，不妄語，不隱己過。李主召置門下，為國子司業。一旦，面陳曰：「迂儒無所補，平生讀書，意在惠民，空言無益，願求一官以自效。」主曰：「胡為卑飛自喪其節耶？」固不許。固求之。補天長縣令，以官誥示之曰：「授告罷，與君無賓友之容。」指其庭曰：「此地即君斂板趨伏之所也，君寧甘乎？」夢孫曰：「苟遂素願，無憚其他。」乃授之。至治所，其吏白曰：「正廳兇惡，自來邑令居之，怪異不得其終，已陳設使廳矣。」江因呵曰：「長民不踞正廳，非禮也。」既上事，久之，果有妖物嘯梁僕瓦，喧號萬狀。群吏伏匿。江整衣焚香奠酒，語鬼曰：「僕為令，合踞此廳。君等有祠堂林墓，安得居此耶？吾行己不欺暗室，無懼君輩，此處必有祀典尊神，吾當告之。」語訖，移榻就寢，高枕而臥，寂無見聞。後視事，率以簡易仁恕為理，民士愛之。甫及滿任，解秩歸田，縣人緣河泣涕，挽舟酷留，凡不絕者三日。主聞之，嘉歎不已，手批委曲，以美爵誘之，惇勸再任。堅然不起。耕田侍母氏，暇則以經術課諸生及子直木，後為員外郎。王建封事李氏，為天威軍都虞候，驍勇剛直。平建州，功冠諸將，擢刺史。後圍福州，與諸將爭功，城垂克，建封勒兵退，至壞成績。主銜其恨，方理擅退兵者，將誅之。建封大怖，納官以自劾。李主佯示寬厚，召還，付以精兵，稔其愆也。後果怙權，漸侵朝政。時鐘謨、魏岑、李德明二三小人，以奸佞獲幸，傾害忠良。建封上書歷詆數子之惡，庭爭喧詬，請盡誅竄，進用公直。璟大怒曰：「武臣既握重兵，復干預國政，如何可事主君耶？」流池州，道殺之。才死，鍾、魏等目見建封為祟，厲聲曰：「吾為國擊邪去惡，欲誅君輩以肅朝綱，嗣君反誅於我。今奉候諸君，共辨於陰。」晝夕隨之。岑等呼道士奏章告天，竟不能脫。不月餘，二三人相繼卒。嗣主璟幼有奇相，惟義主徐溫器之，曰：「此子殆非人臣相。」溫令即命同席，南向以坐之，曰：「徐氏無此孫。」溫自金陵迎吳王於迎鑾江，大閱水嬉，還至百家灣，向夕暴風忽起，舟人束手於駭浪中。溫四望無計，遂袒裼負璟於背，回語嬪御曰：「吾善游，不暇救爾輩，所保者此子爾。」言訖，風息，若神護。璟天姿高邁，始出閭，即就廬山瀑布前構書齋，為他日間適之計。及迫於紹襲，遂舍為「開先精舍」。吳武讓皇既殂於丹陽，其族屬尚居泰州廡舍。先主自受禪已還，未暇措置。迨殂，方囑付嗣君曰：「邦君皆楊氏所有，天地事物之變，偶移在我，然順逆之勢不常。吾所憫孤兒嫠女僑寄殊鄉，令往泰州津斂楊族，安於京口，周贍撫育，無令失所，男女婚嫁，悉資官給。」璟稟遺戒，遣園苑使尹延范具舟車調費，往泰般護。時王室在難，道路已亂。延范慮有他變，取子弟六十人皆殺之，惟載婦女以渡江。璟大怒，以延范腰斬，仍誅其族於市，以慰其冤。楊氏諸女二十餘人，選士族嫁之，奮匣閨囊，不失常度。江南故國，每至暮冬，淮水淺涸，則分兵屯守，謂之把淺。時監軍吳延詔以為時平境安，當無事之際，虛費糧廩，亟令撤警。惟淮將劉仁膽熟練防淮之事，具啟以為不可。未幾，報周師以問者所誤，半夜狼至，郡人大恐。仁膽神氣閒暇，部分守禦，其堅如壁。周師斬問者於岸，卷兵遂退。孫忌，高密人。孤貧好學，喜縱橫奇詭。時李先主輔政，忌謁之。口吃，與人初接，不能道寒溫，坐頃之際，詞辨鋒起，不拘名理。主憐其才，辟置門下。後過江與徐玠同贊禪代之事，擢拜學士，為中書舍人。宋齊丘排出舒州觀察使。州多黥隸兇人，曰歸化軍。忌因撫視不均，忽二卒白晝持刀求害於忌。賊由西門而入。忌坐東門，先見之，屏左右，厲聲揚袂招之曰：「吾在此。」賊已錯愕。謂賊曰：「爾輩殺吾未晚，大丈夫視死若歸，無名而死，然亦可惜。吾死，汝輩必不免，豈不少念所親負爾可罪、例殃其族乎？」因諭之禍福，賊漸留聽。又與之約曰：「吾解金帶助汝急奔，有追汝者，指天地神明為殛。」賊感其言，還帶而遁。其辨畫率類此。忌後擢拜，與馮延巳俱相。延巳丑其正，謂人曰：「可惜金盞玉杯盛狗屎。」後使北，周世宗不道甘言取悅於忌，問以江南虛實、兵甲糧廩。忌正色抗辭曰：「臣為陪臣，代主以觀天王，反以此鉤臣，臣肯背心賣國以苟富貴乎？惟死以謝陛下爾！」世宗命斬之。將誅，南望再拜，遙辭其主，顧左右曰：「吾此一死，可羞千古佞臣賊之子顏，復何恨哉？」引頸迎刃。璟聞之，北面素服招魂，舉哀至慟，其痛幾絕。李彥真為楚、海州刺史，吏事精敏，聲譽日益。後移壽春，惟務聚斂，不知紀極，列肆百業，盡收其利。古安豐塘溉田萬頃，壽陽賴之。彥真托濬濠為名，決塘以漲濠，濠滿塘竭，遂不復築。民田皆涸，無以供輿賦，盡賣之而去。彥真選上腴，賤價以市之。買足，再壅塘以蓄水。歲積臣億。一旦酷暑，彥真曉涼坐安輿行田，霆震暴起，黑霧入輿，卷彥真入杳冥中，食頃擲下，爛碎於地。俄又飛火環其舍，帑庾廩庫，淨無子遺，被焚者十餘人。大為兼併之戒。後主督縣吏取版籍，招舊主，復還之，以警天鑿。後子孫亦以禍敗。晉王景遂，先主第三子。天資雍睦，美姿容，性和厚。讓皇殂於丹陽，遣送葬，望柩哀慟兩淚，觀者為之出涕。兄璟繼位，立為儲副，固讓不從，改字退夫以見志。接物得人，歡心，喜與賓僚宴詠，投壺賦詩。好用美玉器，每以玉器行酒，客傳玩，惟贊善張易乘醉抵於地曰：「輕人貴寶，殿下豈當是耶？」坐客失色。景遂收容厚謝，撤以他器。嗣主遣易泛海使契丹，景遂手疏留之，曰：「朝中如易者幾希，宜朝夕左右。今泛不測之淵，投足黠虜，歸朝莫准。」嗣服，忽於空中揖讓。謂左右曰：「上帝詔許旌陽召吾偕往，須當行矣。」急入北堂，拜辭所生母，無疾坐亡。贈太傅，諡文成。常夢錫，夙翔人。岐王李茂貞臨鎮，惟喜狗馬博塞，馳逐聲伎。夢錫抱學有才，雖為鄉里所重，以茂貞不禮儒術，故束書渡淮至廣陵，謁先主，辟置門下。泊受禪，遷侍御史。詞氣方毅，深識典故，擢為給事中，悉委機事。歷言宋、陳、馮、魏輩奸佞險詐，不宜置左右。主深然之。事垂舉而主殂，遂為群黨排擊，黜池州判官。起為禮部尚書，不復言事。自割地之後，公卿在坐，有言及大朝者，夢錫大笑曰：「君輩嘗言致君如堯、舜，何忽一旦自以大國為小朝，得地愧乎？」眾皆默散。夢錫文章詩筆精贍合體，然懶於編收，故無文集。方與客坐，奄然而卒。前數日，謂所知曰：「齊丘、陳覺輩敗在朝夕，但恨不能延數日之命，俾吾目見。然先在泉下，俟數子之誅。」果卒不久，齊丘雉經於青陽，陳覺、李徵古殺於鄱陽道中。宋齊丘，豫章人。天下喪亂，經籍道息。齊丘忿然力學，根古明道，宗經著書。鍾氏既亡，洪州兵亂，隨眾東下。先主為升州刺史，往依焉，大禮之。齊丘本字超回，歙人。江台符貽書侮之曰：「聞足下齊大聖以為名，超亞聖以為字。」齊丘慚，改字子嵩。先主深欲進用，為義父徐溫所惡，凡十年。溫卒，方用為平章事。遂樹朋黨，陰自封殖，狡險貪懷，古今無之。不知命，無遠識，事三朝，惟延卜祝占相者數十輩置門下。傳云齊丘少夢乘龍上天，至垂老猶抱狂妄。及國家發難，尚欲因其豐以窺覲，時已年七十三矣。事敗，囚於家，鑿土頓穿

實以給食，因而縊焉。平生無正娶，止以倡人為偶。亦封國，無子，以從子摩詰為嗣。世宗既罷兵，使鍾謨以誠來諭曰：「吾與江南大義已定，固無他慮。然人命不保，江南無備已久，後之人將不汝容。可及吾之世，繕修城隍，分據要害，為子孫之計宜矣。」璟得命，乃修建康諸郡城池，毀者堅之，甲卒寡者補之。又議遷都，璟曰：「建康與敵境隔江而已，又在下流。吾今移都豫章，據上流而制根本，上策也。」群臣多不欲，遂置洪州為南都。洪州雖為大藩，及為都邑，則迫隘丘坎，無所施力，群情不安之。下議來還，會疾作，殁於洪州，年四十六。後主煜幼子，宣城郡公仲宣，後周氏所生。敏慧特異，眉目神采若圖畫，三歲能誦《孝經》及古雜文。煜置膝上，授之以數萬言。因作樂，盡別其節，宮中宴侍自然，知事親之禮，見士大夫揖讓進退，皆如成人。棲霞道者，異僧也，能知往事，自鍾山迎於大內，令嬪御抱出此兒見之，自能合爪於顙。棲霞曰：「不祥之器也。此兒與陛下並後夙有深冤，以陛下積德，不能酷償，故為劫恩愛，賊托掖庭，割父母之肝腸。宜善養之而勿戀。」年五歲，忽自言曰：「兒不能久居，今將去矣。」因瞑目逝。周後在疾，聞之亦逝。煜悼痛傷悲，哽噎幾絕者數四，將赴井，救之獲免。韓熙載才名遠聞，四方載金帛求為文章碑表如李邕焉，俸入賞賚，倍於他等。畜聲樂四十餘人，間檢無制。往往時出外齋，與賓客生徒雜處。後主屢欲相之，但患其疏簡。既卒，愈痛之，謂近臣曰：「吾訖不得相熙載，今將贈以平章事，有此典故否？」或對曰：「昔劉穆之贈開府儀同三司。」乃援此制，謚文靖。主遣人選葬隴，曰：「惟須山峰秀絕，靈仙勝境，或與古賢丘表相近，使為泉台雅游。」果選得梅鼎尚謝安墓側。命集賢殿學士徐鉉集遺文，藏之書殿。壽州節度使姚景，鍾離人。少賤，善事馬，郡刺史劉金收為廄奴。馬瘦瘠骨立者，景用唐刺史南卓養馬法，飭秣，爪剪，針烙，啖F，不數月，盡良馬。金暇日因至廄中，值景熟寢，二赤蛇長不及尺，戲景面上，金以杖叩脛，驚之，遽入其鼻。金因奇待，引為親事。小心厚重，以女妻之。積勞為裨將。李先主昇重其為人，使鎮壽州。景無他技能，但廉畏有守。先是，屬郡苦於供億，刺史廳廡間置一巨匱，俾吏投銀於中，滿則易之，謂之鎮廳匱，任內三易之，習以為常。景至，則首命去之。取與有度，諸郡頗樂。後至使相，八十三卒於位。何必讀書乎！建州老僧卓岩明，戒檢清潔，精持無怠，徒眾甚盛。其目重瞳，垂手過膝，岩明白厭之，謂其徒曰：「此吾宿世冤業，有此異相，必為身累，出家兒安用此為？」及江南收建州，以上將祖全忠、查文徽率眾襲建，師夜出，隔水而戰。陣酣，文徽潛師以出，繼之以輕銳，腹背夾擊，建人大敗，逾城而遁，保安。及歸，無主，內臣李弘義者，以岩明有重瞳之異，可立為主，遂推戴為建安主。岩明笑謂眾曰：「檀越何誤耶吾修真斷妄，觀身如夢。君雖推我，奈無統御之術。」果為李義所殺，義自稱留後。虔州妖賊張遇賢，循州縣小吏也。縣村有神降於民，與人交語，不見其形，言禍福輒中，民競依之。遇賢因置香果於神。神謂眾曰：「張遇賢是第十八尊羅漢，可留事我。」遇賢親聞之，遂留其家，奉事甚謹。既而群盜大起，無所統一，乃禱於神，求當為主者，曰：「張遇賢當為汝主。」眾因推為中天八國王，改年為長樂，辟置百官。神曰：「汝輩可度嶺取虔。」群賊奉遇賢襲南康，虔州節度使賈浩始甚輕之，殊不設備，賊眾蟻聚，遂至十萬。遇賢自擇岩際，據白雲洞造宮室。群劫四出，攻掠無度。李主璟遣都虞候嚴思討之，邊鎬監軍，璟諭鎬曰：「蜂蟻空恃妖幻，中無英雄，至則可擒。」果至，連敗其眾。遇賢日窘，告神，神曰：「吾力謝福衰，庇汝不及，善自為處。」遂執之，斬於建康市。徐常侍鉉仕江南日，當直澄心堂。每補被入直，至飛虹橋，馬留不進，裂鞍繼轡，極之流血，掣韉卻立。鉉寓書於杭州沙門贊寧。答曰：「下必有海馬骨，水火俱不能毀，惟漚之腐糟隨毀者乃是。」鉉斲之，去土丈餘果得巨獸骨，上脛可長五尺，膝而下長三尺，腦骨若段柱。積薪焚之，三日不動，以腐糟才漚之，遂爛焉。建隆二年十月，賜近臣冬服。有司言：「累代故事，上賜將相、學士、諸軍大校。」太祖曰：「不賜百官，甚無謂也，宜亦賜之。」自是文武常參官悉賜春衣自此始。景祐末，元昊叛，夏鄭公出鎮長安，梅送詩云：「亞夫金鼓從天落，韓信旌旗背水陳。」是時詩甚多，獨刻此於石。仁宗朝有數達官以詩知名，常慕白樂天體，故其語多得於容易。嘗有一聯云：「有祿肥妻子，無恩及吏民。」有戲之者云：「通日通衢過一輕駟車，載極重而羸牛甚苦，豈非足下妻子乎？」聞者傳以為笑。吳僧贊寧，國初為僧錄，辭辯縱橫，人莫能屈。時有安漸鴻者，文詞雋敏，尤好嘲詠，嘗街行遇贊寧與數僧相隨，鴻漸指而嘲曰：「鄭都官不愛之徒，時時作隊。」贊寧應聲曰：「秦始皇未坑之輩，往往成群。」皆善捷對。圓覺大師德明善詳夢。晉公鎮金陵，忽大病，自夢乘駿於通達，馬躍中臥身於地。晉公甚厭，召明詳之。明應聲曰：「公善可賀，即日疾痊。」晉公曰：「何謂？」明曰：「馬蹙則鞍落。」果旬日勿藥自安，晉公解所乘馬贈之。

*** END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EBOOK 玉壺清話 ***

Updated editions will replace the previous one—the old editions will be renamed.

Creating the eBooks from print editions not protected by U.S. copyright law means that no one owns a United States copyright in these works, so the Foundation (and you!) can copy and distribute it in the United States without permission and without paying copyright royalties. Special rules, set forth in the General Terms of Use part of this license, apply to copying and distributing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to protect the PROJECT GUTENBERG™ concept and trademark. Project Gutenberg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and may not be used if you charge for an eBook, except by following the terms of the trademark license, including paying royalties for use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trademark. If you do not charge anything for copies of this eBook, complying with the trademark license is very easy. You may use this eBook for nearly any purpose such as creation of derivative works, reports, performances and research. Project Gutenberg eBooks may be modified and printed and given away—you may do practically ANYTH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with eBooks not protected by U.S. copyright law. Redistribution is subject to the trademark license, especially commercial redistribution.

START: FULL LICENSE
THE FULL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PLEASE READ THIS BEFORE YOU DISTRIBUTE OR USE THIS WORK

To protect the Project Gutenberg™ mission of promoting the free distribution of electronic works, by using or distributing this work (or any other work associated in any way with the phrase “Project Gutenberg”), you agree to comply with all the terms of the Full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Section 1. General Terms of Use and Redistributing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1.A. By reading or using any part of this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 you indicate that you have read, understand, agree to and accept all the terms of this license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trademark/copyright) agreement. If you do not agree to abide by all the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you must cease using and return or destroy all copies of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in your possession. If you paid a fee for obtaining a copy of or access to a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 and you do not agree to be bound by the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you may obtain a refund from the person or entity to whom you paid the fee as set forth in paragraph 1.E.8.

1.B. "Project Gutenberg"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It may only be used on or associated in any way with an electronic work by people who agree to be bound by the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There are a few things that you can do with most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even without complying with the full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See paragraph 1.C below. There are a lot of things you can do with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if you follow the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and help preserve free future access to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See paragraph 1.E below.

1.C.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the Foundation" or PGLAF), owns a compilation copyright in the collection of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Nearly all the individual works in the collection are in the public domain in the United States. If an individual work is unprotected by copyright law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you are loca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we do not claim a right to prevent you from copying, distributing, performing, displaying or creating derivative works based on the work as long as all references to Project Gutenberg are removed. Of course, we hope that you will support the Project Gutenberg™ mission of promoting free access to electronic works by freely sharing Project Gutenberg™ works in compliance with the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for keeping the Project Gutenberg™ name associated with the work. You can easily comply with the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by keeping this work in the same format with its attached full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when you share it without charge with others.

1.D. The copyright laws of the place where you are located also govern what you can do with this work. Copyright laws in most countries are in a constant state of change. If you are outside the United States, check the laws of your country in addition to the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before downloading, copying, displaying, performing, distributing or creating derivative works based on this work or any other Project Gutenberg™ work. The Foundation makes no representations concerning the copyright status of any work in any country other than the United States.

1.E. Unless you have removed all references to Project Gutenberg:

1.E.1. The following sentence, with active links to, or other immediate access to, the full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must appear prominently whenever any copy of a Project Gutenberg™ work (any work on which the phrase "Project Gutenberg" appears, or with which the phrase "Project Gutenberg" is associated) is accessed, displayed, performed, viewed, copied or distributed:

This eBook is for the use of anyone anywhere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most other parts of the world at no cost and with almost no restrictions whatsoever. You may copy it, give it away or re-use it under the terms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included with this eBook or online at www.gutenberg.org. If you are not loca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you will have to check the laws of the country where you are located before using this eBook.

1.E.2. If an individual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 is derived from texts not protected by U.S. copyright law (does not contain a notice indicating that it is posted with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holder), the work can be copied and distributed to anyone in the United States without paying any fees or charges. If you are redistributing or providing access to a work with the phrase "Project Gutenberg" associated with or appearing on the work, you must comply either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paragraphs 1.E.1 through 1.E.7 or obtain permission for the use of the work and the Project Gutenberg™ trademark as set forth in paragraphs 1.E.8 or 1.E.9.

1.E.3. If an individual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 is posted with the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holder, your use and distribution must comply with both paragraphs 1.E.1 through 1.E.7 and any additional terms imposed by the copyright holder. Additional terms will be linked to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for all works posted with the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holder found at the beginning of this work.

1.E.4. Do not unlink or detach or remove the full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terms from this work, or any files containing a part of this work or any other work associated with Project Gutenberg™.

1.E.5. Do not copy, display, perform, distribute or redistribute this electronic work, or any part of this electronic work, without prominently displaying the sentence set forth in paragraph 1.E.1 with active links or immediate access to the full terms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1.E.6. You may convert to and distribute this work in any binary, compressed, marked up, nonproprietary or proprietary form, including any word processing or hypertext form. However, if you provide access to or distribute copies of a Project Gutenberg™ work in a format other than

“Plain Vanilla ASCII” or other format used in the official version posted on the official Project Gutenberg™ website (www.gutenberg.org), you must, at no additional cost, fee or expense to the user, provide a copy, a means of exporting a copy, or a means of obtaining a copy upon request, of the work in its original “Plain Vanilla ASCII” or other form. Any alternate format must include the full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as specified in paragraph 1.E.1.

1.E.7. Do not charge a fee for access to, viewing, displaying, performing, copying or distributing any Project Gutenberg™ works unless you comply with paragraph 1.E.8 or 1.E.9.

1.E.8. You may charge a reasonable fee for copies of or providing access to or distributing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provided that:

- You pay a royalty fee of 20% of the gross profits you derive from the use of Project Gutenberg™ works calculated using the method you already use to calculate your applicable taxes. The fee is owed to the owner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trademark, but he has agreed to donate royalties under this paragraph to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Royalty payments must be paid within 60 days following each date on which you prepare (or are legally required to prepare) your periodic tax returns. Royalty payments should be clearly marked as such and sent to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at the address specified in Section 4, “Information about donations to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 You provide a full refund of any money paid by a user who notifies you in writing (or by e-mail) within 30 days of receipt that s/he does not agree to the terms of the full Project Gutenberg™ License. You must require such a user to return or destroy all copies of the works possessed in a physical medium and discontinue all use of and all access to other copies of Project Gutenberg™ works.
- You provide, in accordance with paragraph 1.F.3, a full refund of any money paid for a work or a replacement copy, if a defect in the electronic work is discovered and reported to you within 90 days of receipt of the work.
- You comply with all other terms of this agreement for free distribution of Project Gutenberg™ works.

1.E.9. If you wish to charge a fee or distribute a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 or group of works on different terms than are set forth in this agreement, you must obtain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the manager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trademark. Contact the Foundation as set forth in Section 3 below.

1.F.

1.F.1. Project Gutenberg volunteers and employees expend considerable effort to identify, do copyright research on, transcribe and proofread works not protected by U.S. copyright law in creating the Project Gutenberg™ collection. Despite these efforts,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and the medium on which they may be stored, may contain “Defects,” such as, but not limited to, incomplete, inaccurate or corrupt data, transcription errors, a copyright or other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fringement, a defective or damaged disk or other medium, a computer virus, or computer codes that damage or cannot be read by your equipment.

1.F.2. LIMITED WARRANTY, DISCLAIMER OF DAMAGES - Except for the “Right of Replacement or Refund” described in paragraph 1.F.3,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the owner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trademark, and any other party distributing a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 under this agreement, disclaim all liability to you for damages, costs and expenses, including legal fees. YOU AGREE THAT YOU HAVE NO REMEDIES FOR NEGLIGENCE, STRICT LIABILITY, BREACH OF WARRANTY OR BREACH OF CONTRACT EXCEPT THOSE PROVIDED IN PARAGRAPH 1.F.3. YOU AGREE THAT THE FOUNDATION, THE TRADEMARK OWNER, AND ANY DISTRIBUTOR UNDER THIS AGREEMENT WILL NOT BE LIABLE TO YOU FOR ACTUAL, DIRECT, INDIRECT, CONSEQUENTIAL, PUNITIVE OR INCIDENTAL DAMAGES EVEN IF YOU GIVE NOTICE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

1.F.3. LIMITED RIGHT OF REPLACEMENT OR REFUND - If you discover a defect in this electronic work within 90 days of receiving it, you can receive a refund of the money (if any) you paid for it by sending a written explanation to the person you received the work from. If you received the work on a physical medium, you must return the medium with your written explanation. The person or entity that provided you with the defective work may elect to provide a replacement copy in lieu of a refund. If you received the work electronically, the person or entity providing it to you may choose to give you a second opportunity to receive the work electronically in lieu of a refund. If the second copy is also defective, you may demand a refund in writing without further opportunities to fix the problem.

1.F.4. Except for the limited right of replacement or refund set forth in paragraph 1.F.3, this work is provided to you ‘AS-IS’, WITH NO OTHER WARRANTIES OF ANY KIND, EXPRESS OR IMPLIED,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NY PURPOSE.

1.F.5. Some states do not allow disclaimers of certain implied warranties or the exclusion or limitation of certain types of damages. If any disclaimer or limitation set forth in this agreement

violates the law of the state applicable to this agreement, the agreement shall be interpreted to make the maximum disclaimer or limitation permitted by the applicable state law. The invalidity or unenforceability of any provision of this agreement shall not void the remaining provisions.

1.F.6. INDEMNITY - You agree to indemnify and hold the Foundation, the trademark owner, any agent or employee of the Foundation, anyone providing copies of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in accordance with this agreement, and any volunteers associated with the production, promotion and distribution of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harmless from all liability, costs and expenses, including legal fees, that arise directly or indirectly from any of the following which you do or cause to occur: (a) distribution of this or any Project Gutenberg™ work, (b) alteration, modification, or additions or deletions to any Project Gutenberg™ work, and (c) any Defect you cause.

Section 2. Information about the Mission of Project Gutenberg™

Project Gutenberg™ is synonymous with the free distribution of electronic works in formats readable by the widest variety of computers including obsolete, old, middle-aged and new computers. It exists because of the efforts of hundreds of volunteers and donations from people in all walks of life.

Volunteers and financial support to provide volunteers with the assistance they need are critical to reaching Project Gutenberg™'s goals and ensuring that the Project Gutenberg™ collection will remain freely available for generations to come. In 2001,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was created to provide a secure and permanent future for Project Gutenberg™ and future generations. To learn more about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and how your efforts and donations can help, see Sections 3 and 4 and the Foundation information page at www.gutenberg.org.

Section 3. Information about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is a non-profit 501(c)(3) educational corporation organized under the laws of the state of Mississippi and granted tax exempt status by the Internal Revenue Service. The Foundation's EIN or federal tax identification number is 64-6221541. Contributions to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are tax deductible to the full extent permitted by U.S. federal laws and your state's laws.

The Foundation's business office is located at 809 North 1500 West, Salt Lake City, UT 84116, (801) 596-1887. Email contact links and up to date contact information can be found at the Foundation's website and official page at www.gutenberg.org/contact

Section 4. Information about Donations to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Project Gutenberg™ depends upon and cannot survive without widespread public support and donations to carry out its mission of increasing the number of public domain and licensed works that can be freely distributed in machine-readable form accessible by the widest array of equipment including outdated equipment. Many small donations (\$1 to \$5,000) are particularly important to maintaining tax exempt status with the IRS.

The Foundation is committed to complying with the laws regulating charities and charitable donations in all 50 states of the United States. Compliance requirements are not uniform and it takes a considerable effort, much paperwork and many fees to meet and keep up with these requirements. We do not solicit donations in locations where we have not received written confirmation of compliance. To SEND DONATIONS or determine the status of compliance for any particular state visit www.gutenberg.org/donate.

While we cannot and do not solicit contributions from states where we have not met the solicitation requirements, we know of no prohibition against accepting unsolicited donations from donors in such states who approach us with offers to donate.

International donations are gratefully accepted, but we cannot make any statements concerning tax treatment of donations received from outside the United States. U.S. laws alone swamp our small staff.

Please check the Project Gutenberg web pages for current donation methods and addresses. Donations are accepted in a number of other ways including checks, online payments and credit card donations. To donate, please visit: www.gutenberg.org/donate

Section 5. General Information About Project Gutenberg™ electronic works

Professor Michael S. Hart was the originator of the Project Gutenberg™ concept of a library of electronic works that could be freely shared with anyone. For forty years, he produced and distributed Project Gutenberg™ eBooks with only a loose network of volunteer support.

Project Gutenberg™ eBooks are often created from several printed editions, all of which are confirmed as not protected by copyright in the U.S. unless a copyright notice is included. Thus, we do not necessarily keep eBooks in compliance with any particular paper edition.

Most people start at our website which has the main PG search facility: www.gutenberg.org.

This website includes information about Project Gutenberg™, including how to make donations to the Project Gutenberg Literary Archive Foundation, how to help produce our new eBooks, and how to subscribe to our email newsletter to hear about new eBooks.